



MINTH GROUP LIMITED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5





使命遠景

流動的美，我們創造

戰略目標

成為世界汽車零部件
行業新軍

價值觀

謙虛自信
關懷和諧
務實高效
創新卓越

敏于思，實于行
INTELLIGENCE IS ACTIONAL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4 財務資料概要
- 5 主席報告書
-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17 公司管治報告
- 21 董事會報告書
- 38 獨立核數師報告
- 40 綜合全面收益表
- 41 綜合財務狀況表
- 43 綜合權益變動表
- 45 綜合現金流量表
- 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秦榮華(主席)
石建輝(行政總裁)
趙 鋒
川口清

非執行董事

夏目美喜雄(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辭任)
鄭豫
何東翰
穆偉忠(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由執行董事轉任為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 京
張立人
胡 晃

公司秘書

陸海林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寧波經濟技術開發區
大港六路8號
電話：(86 574) 8680-1018
傳真：(86 574) 8680-1020
郵編：315800
網址：www.minthgroup.com

香港辦事處

香港
告士打道138號
聯合鹿島大廈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
寧波開發區支行
寧波經濟技術開發區
東海路21號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
嘉興分行
嘉興市
紫陽街198號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股票代號：0425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35樓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香港中環
遮打道18號
曆山大廈20樓

中國法律
浙江省天冊律師事務所
中國浙江省
杭州市杭大路1號
黃龍世紀廣場A座8F

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營業額	1,408,747	1,966,464	2,544,680	3,575,594	3,889,405
除稅前溢利	394,011	474,922	721,419	972,399	962,941
所得稅開支	(28,196)	(36,323)	(62,724)	(122,690)	(136,011)
本年度溢利	365,815	438,599	658,695	849,709	826,93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59,865	424,110	621,442	811,172	787,318
非控股權益	5,950	14,489	37,253	38,537	39,612
	365,815	438,599	658,695	849,709	826,930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3,412,728	3,707,120	4,829,811	6,700,837	7,832,893
總負債	(416,093)	(359,919)	(882,628)	(1,067,844)	(1,590,420)
	2,996,635	3,347,201	3,947,183	5,632,993	6,242,4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957,569	3,272,561	3,835,852	5,521,276	6,087,225
非控股權益	39,066	74,640	111,331	111,717	155,248
	2,996,635	3,347,201	3,947,183	5,632,993	6,242,473

主席報告書

本人謹此代表敏實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各位股東(「股東」)呈上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回顧年度」)報告。

日本大地震、泰國洪水等不可預見的自然災害與行業增長放緩、人力成本上漲等意料之中的因素構成了過去的二零一一年。在如許不利因素影響下，本集團二零一一年未能繼續呈上一如過往年份的靚麗業績。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為約人民幣3,889,405,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度之約人民幣3,575,594,000元增長約8.8%，其中海外營業額為約人民幣1,032,271,000元，較二零一零年之約人民幣841,380,000元增長22.7%。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787,318,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度之約人民幣811,172,000元減少約2.9%。本集團之毛利為約人民幣1,362,604,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度之約人民幣1,307,438,000元，增長約4.2%。

然而，管理層與本人更願將二零一一年的放緩視為本集團聚焦內在競爭力提升的契機。

經營與佈局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持續投入技術研究開發(「研發」)並進一步深化國際化戰略。因而，本集團得以在回顧年度獲得更多新產品訂單，進一步提升了同步開發能力，其全球布局得以強化，而來自不同文化背景的寶貴人才得到交流融合。回顧年度內取得這些成效定將幫助本集團取得長期的全面發展。

就新業務和新產品而言，本集團承襲其一貫的積極而謹慎的推進戰略。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進行了一系列具有前瞻性的投資為未來拓展產品系鋪墊基礎。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本集團與豐田車體株式會社(「豐田車體」)訂立協議成立合資公司嘉興豐實福祉汽車部件有限公司，進軍福祉車業務。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東海興業株式會社(「東海興業」)訂立合資協議，以在武漢合資設立武漢東海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武漢東海」)。武漢東海將主要從事樹脂製品、注塑產品和汽車關鍵零部件的設計、生產與銷售。

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本集團與Korea Fuel-Tech Corporation(「KFTC」)和李忠求先生簽署股權轉讓協議收購可附特(北京)有限責任公司(「可附特(北京)」)45%股權。由於市場變化影響本集團對長期商業利益的考量，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三日終止收購可附特(北京)45%股權，但將維持與KFTC良好商業關係。

經過數年發展，本集團目前在中國擁有較為完善的網絡布局，亦在全球其他區域設立據點；在國內市場，本集團佔據着優勢地位，而在海外市場，本集團也擁有越來越重要的影響力；本集團整合了垂直一體化的設計生產流程，同時全球供貨的對應能力也得到加強。

基於對中國乘用車市場的長期看好和對全球市場發展空間的信心，本人樂見本集團沿着向其既定目標前行的通路持續發展。

內部管理與提升

在國際化和成為全球市場重要參與者的目標下，本集團將面臨來自跨文化融合和管理效率的挑戰。本集團重新梳理了其總部與各區域之間的監控與協作關係，安排了各類內部培訓並建立了雙向學習的機制。

投資者順暢溝通

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部通過分析師推介會、路演、接待投資者來訪及維護公司網站等方式，與香港及國際投資者保持順暢溝通，確保投資者能夠及時知悉本集團的重要發展和動向，不斷增進公司的透明度。

展望

國內乘用車市場目前仍處於成長期，但來自於中國市場的人員薪資上漲、人民幣匯率上升、主機廠間潛在的價格戰和相關政策調整以及國際經濟的短期波動將可能影響本集團的盈利。

本人相信，國際化將是幫助本集團消減壓力的適宜途徑，而國際化也將為本集團未來發展提供更大的空間，更高的平台和更多的可能性。

另一方面，本集團已嘗試涉足的售後市場產品、電動車零部件及福祉車和設備等投資使得本集團將從消費者對更高品質、更個性化配置和更低能耗車輛的市場需求中獲益。

致謝

對全體管理層及員工在回顧年度內忠誠、盡職及為本集團付出的辛勤勞作，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表示由衷感謝。同時，亦感謝眾股東對本集團的支持與信賴。本集團在此等協助與支持下，相信可為股東創造長久及更大價值。

秦榮華

主席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概覽

於回顧年度，中國乘用車產銷量分別為產量約14,485,300輛和銷量約14,472,400輛，同比增長約4.23%和約5.19%，增幅較上年均有下滑。其原因涉及包括日本大地震在內的自然災害，中國乘用車行業增速的合理調整，以及全球經濟波動帶來的不確定性。

於回顧年度，全球汽車市場整體增長約7%。新興國家汽車市場出現分化，巴西汽車產銷量增幅回落而俄羅斯和印度仍保持較大增長；在發達國家，美國汽車市場得益於經濟復蘇而實現增長，歐洲深陷債務危機使其汽車市場持續低迷，日本汽車產銷量在經濟低迷和自然災害雙重壓力下大幅下滑。

就汽車零部件行業而言，國內勞動力成本上漲、滙率變動，令得中國製造企業必須要在全球佈局中尋求盈利的支撐和風險的規避。另一方面，隨著國際經濟震盪，汽車廠商對零部件供應商的全球供貨能力也提出進一步要求。

公司概覽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經營的基本情況未作改變，仍主要從事汽車裝飾條、汽車裝飾件、車身結構件以及其他相關汽車零部件的設計、製造和銷售。本集團已在中國、北美、墨西哥及泰國設立生產基地，輔以日本、北美的研發中心和輻射歐洲的德國銷售網點，立足現有市場，穩步探索、進軍其他新興市場，服務全球市場。

於回顧年度，雖然日本大地震等自然災害致使本集團國內主要客戶中的日系車廠生產銷售受到影響，但本集團通過客戶結構合理化，堅持技術創新，強化品質管理和集中採購，優化管理架構等措施，實現國內營業額正增長。隨著回顧年度下半年市場回穩、

客戶逐漸復產，以及海外營業額的持續貢獻，全年營業額仍錄得一定增長。

業務與經營佈局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國內營業額為約人民幣2,857,134,000元，較上年之約人民幣2,734,214,000元，增長約4.5%。隨著泰國和墨西哥的工廠產能逐步釋放，美國市場持續復蘇及全球採購訂單承接帶來的出口回升，本集團海外營業額持續增長，為約人民幣1,032,271,000元，較上年約人民幣841,380,000元，增長約人民幣190,891,000元，增幅達約22.7%。

本集團進一步擴大全球範圍的客戶覆蓋，新增客戶包括德國奧迪、東風裕隆，廣汽三菱、廣汽菲亞特及羅馬尼亞雷諾，同時本集團突破性成為東風本田售後產品供應商。通過堅持優化客戶結構，強化重點客戶關係，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取得日產更多全球訂單，鞏固與豐田中國業務合作，提高了本集團在豐田中國供應體系的市場份額，為拓展豐田全球業務奠定良好基礎。本集團亦成功為BMW進行中國、北美及歐洲三地同步設計開發，成為BMW全球供應合作夥伴。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本集團與豐田車體訂立協議成立合資公司，嘉興豐實福祉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進軍福祉車業務，期望抓住中國市場福祉產品需求快速增長的機會，借助豐田車體豐富的技術儲備和行業經驗，於該產業發展初期獲取市場份額，並藉此與豐田汽車建立更加緊密的合作關係。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東海興業合資成立武漢東海，並且併入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成立合資公司有利於本集團發展核心業務，進一步拓展本集團產品系列。有關上述合資企業之詳情請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回顧年度，新座椅骨架生產基地投產和運營，進一步擴大本集團該類產品的銷售和市場佔有率，促成本集團產品系的更加豐富和利潤來源多樣化。

同時，本集團以全球眼光發展國內和國際市場，擴大和發展於柳州、武漢、淮安等國內生產基地，鞏固現有海外生產基地，積極穩妥開拓新興市場以貼合主要客戶需求和規劃，完善全球佈局。

由於市場變化影響本集團對長期商業利益的考量，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三日終止收購可附特(北京)45%股權，但將維持與KFTC良好商業關係。有關詳情請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及二零一二年二月三日之公告。

研究開發(「研發」)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堅持研發投入，改善研發環境，更新研究設備，為本集團拓展產品系列提供支持，並為開拓新產品領域進行技術儲備。截至回顧年度，在福祉車零部件、新能源汽車及零部件等新事業領域的研發，本集團已累積了相當的技術基礎。產品電子化、系統集成化的研究成果已正式推出市場。全球產品同步設計服務為本集團帶來更多優質業務和全球機會，有望成為本集團新的競爭優勢。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加強國際研發人員引進，強化國內和海外研發人員間的技術交流，緊隨國際技術發展前沿，打造國際專業研發團隊。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申報而被受理的專利數為209宗，獲得有權機構授權的專利數為181宗。

企業社會責任

追求股東回報最大化的同時，本集團亦主動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一方面本集團利用行業優勢，擴大便利殘障人士出行的福祉車事業，另一方面本集團繼續通過現金捐贈以回報社會，輸出積極健康的價值觀。

財務回顧

業績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為約人民幣3,889,405,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度之約人民幣3,575,594,000元增長約8.8%，主要係受中國乘用車行業增長放緩，以及日本大地震的自然災害影響，營業額增速減緩。但受益於本集團前瞻性的市場佈局，海外市場營業額增長約22.7%，整體營業額仍然取得了高於全球汽車市場平均增長幅度的穩健增長。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787,318,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度之約人民幣811,172,000元減少約2.9%，主要係集團為保障長期持續發展，主動提高員工薪資、授出期權、引進國際化人才，使得人力成本增長，以及營業額增速減緩使得規模效應減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產品銷售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汽車裝飾條、汽車裝飾件、車身結構件等核心產品的生產，產品主要銷售給全球主要汽車製造商下屬的工廠。

按照客戶所在區域劃分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客戶類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	2,857,134	73.5	2,734,214	76.5
亞太	299,383	7.7	280,194	7.8
北美	556,776	14.3	439,942	12.3
歐洲	176,112	4.5	121,244	3.4
合計	3,889,405	100.0	3,575,594	100.0

海外市場營業額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海外市場營業額為約人民幣1,032,271,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度之約人民幣841,380,000元增長約22.7%，佔集團總營業額比重由二零一零年度的約23.5%上升至二零一一年度的約26.5%。

毛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毛利為約人民幣1,362,604,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度之約人民幣1,307,438,000元，增長約4.2%。二零一一年度毛利率由二零一零年度的約36.6%，下降約1.6%至約35.0%，主要係集團在營業額增速減緩的情況下，持續面臨國際原材料市場價格上漲、勞動力成本普漲、人民幣升值及產品價格下降的壓力，集團持續不斷通過改善生產工藝、提高材料使用率、實施集中採購等措施以抵消市場因素的不利影響。此外，集團繼續竭力提高生產效率和管控效率，使整體毛利率繼續維持在較高水平。

其他收入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其他收入為約人民幣133,239,000元，較二零一零年的約人民幣84,096,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9,143,000元，主要係政府補貼收入增加以及新增其他服務費收入。

其他利得與損失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其他利得與損失為淨盈利約人民幣6,382,000元，主要係敘做遠期外匯合約到期獲得的收益。

分銷及銷售開支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分銷及銷售開支為約人民幣130,942,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度的約人民幣132,117,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175,000元，佔本集團營業額比重約3.4%，較二零一零年佔集團營業額之約3.7%下降約0.3%，主要係集團積極採取物流整合措施，提升物流效率，進而有效降低了本年度的物流費用。

行政開支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行政開支為約人民幣310,262,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度的約人民幣232,865,000元，增加約人民幣77,397,000元，佔集團營業額的比重為約8.0%，較二零一零年度的約6.5%，增加約1.5%，主要係在本集團營業額增長放緩的情況下，為保持競爭力而提高員工薪資使得人力成本上漲以及為拓展新事業產生的費用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研發開支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研發開支為約人民幣209,377,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度的約人民幣182,845,000元，增長約人民幣26,532,000元，佔本集團營業額比重約5.4%，較二零一零年約5.1%增加約0.3%，主要係集團為保持市場競爭力及可持續發展，注重技術創新，努力提高研發能力，持續擴大了研發費投入。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為約人民幣18,938,000元，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19,535,000元，基本持平。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分佔聯營公司溢利為約人民幣34,320,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度的約人民幣46,229,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1,909,000元，下降約25.8%，主要係本集團兩家聯營公司日系業務佔比較高，受日本大地震後日系車廠暫時性減產的影響，利潤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之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零年度的約人民幣122,69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一年度的約人民幣136,011,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3,321,000元。

本集團二零一一年度實際稅賦率為約14.1%，較二零一零年度的約12.6%上升約1.5%，主要係部分附屬公司的法定稅率在過渡期內逐步提高，致使實際稅賦率上升。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39,612,000元，與二零一零年度的約人民幣38,537,000元，基本持平。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人民幣3,791,701,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3,158,225,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33,476,000元，主要係集團良好經營溢利帶來的經營性資金增加。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借入低成本的借貸共約人民幣825,824,000元，其中折約人民幣193,281,000元，約人民幣384,355,000元，約人民幣243,210,000元與約人民幣4,978,000元分別以日圓、美元、港元和泰銖計價，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407,450,000元增加借貸約人民幣418,374,000元，主要係集團出於資金、利率及匯率的綜合收益考慮而借入之款項。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為約人民幣763,934,000元，現金流量狀況健康。

流動比率由二零一零年度的約4.5下降至二零一一年度的約3.6。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約10.5%（二零一零年為約6.1%），其計算方式基於計息債項除以資產總額。

於回顧年度，存貨周轉日為約53日，比二零一零年度的約50日延長3日，主要係隨著新業務承接的增加，開發中的項目有所增加，以及隨著海外營業額的增長，海外業務的存貨天數較長所致。

於回顧年度，應收款項周轉日為約71日，較二零一零年度的約67日延長4日，主要係海外市場營業額持續增長，而海外客戶之應收款項周轉日長於集團平均回款期。

於回顧年度，應付款項周轉日為約44日，較二零一零年度的約44日，基本持平。

附註： 以上指標的計算方法與本公司於此前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招股章程中載明的相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下承擔：

人民幣千元

資本承擔

已訂約而尚未於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之

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07,448

利率及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貸餘額為約人民幣825,824,000元。該等借款中有約人民幣7,545,000元採用固定息率計息，約人民幣818,279,000元採用浮動息率計息。此等借貸無季節性，均為一年內到期之借款。此外，借款中有約人民幣820,846,000元以本集團相關實體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值，其中折約人民幣193,281,000元，約人民幣384,355,000元，約人民幣243,210,000元分別以日圓、美元、港元計價。

本集團的絕大部分銷售及採購以人民幣結算，但隨著海外業務的擴大，集團管理層亦高度關注外匯風險。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美元以及歐元計值。境內資金在匯出中國境外時，須受中國政府實施的外匯管制法規所監管。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以非功能性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共計約人民幣297,531,000元，其中約人民幣245,739,000元以美元計值，約人民幣19,833,000元以港幣計值，約人民幣23,233,000元以歐元計值，約人民幣8,726,000元以日圓計值。為控制匯率風險，集團內已有專人負責相關籌劃工作。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有負債。(二零一零年：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銀行存款約美元5,663,000元作出抵押，借入約日圓439,421,000元，折約人民幣35,638,000元。此等借貸償還貨幣單位為日圓(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以銀行存款約美元8,584,000元作出抵押，借入約日圓548,152,000元，折約人民幣44,543,000元)。本集團以抵押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19,91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1,930,000元)之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為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包括購置設備、廠房及物業、在建工程的增加和新增的土地使用權。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約人民幣458,374,000元(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約人民幣382,837,000元)，增加的資本開支主要係本集團為擴充產能、擴大生產設施及儲備土地所致。

配售及認購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並無配售及認購任何股份。

重大收購與出售

本集團回顧期間，並無重大出售與收購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僱員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僱員6,471名，總僱員人數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118名，主要是本集團為拓展新業務領域和開拓海外業務，引進國際化人才所致。二零一一年度僱員總成本佔營業額比重為約13.5%，較二零一零年度約10.1%上升約3.4%，主要係集團為保障長期持續發展，主動提高員工薪資、授出期權、引進國際化人才所產生。

智慧開拓、勤奮忠誠的員工是本集團成長為國際化汽車零部件公司的關鍵，本集團採取多重措施建立國際人才團隊，打造集團核心競爭力。

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體系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用工環境。同時，本集團積極引進與本集團戰略吻合的海內外高端管理和專業人員，從而提升本集團的運營效率和在全球化競爭中的競爭力。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梳理了人才梯隊，推出了雙通道晉升管理模式，為員工的職業發展提供了更為廣闊的平台；重整了本集團和區域間的管控和協作模式，全面提升了組織和團隊的效率；強化了本集團的人文關懷工作，推動了價值觀和企業文化管理工作，旨在打造員工的身心健康和對於企業的歸屬感，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人力資源打下了堅實的基礎。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有條件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用以對集團有貢獻或將有貢獻之合資格人士授予購股權，以對其獎勵或激勵。

展望與策略

雖然中國乘用車行業在回顧年度遭遇波動，但仍處於增長期，市場仍有發展空間。二零一二年中國乘用車市場將轉向服務、品牌競爭和調整結構。隨著消費升級現象越來越明顯，更高品質、個性化以及低能耗車型將成為市場需求的主流。而中國宏觀經濟調控、新車船稅法及可能實施的汽車「三包」政策，將會給汽車售後市場帶來更多機會。

為應對市場需求的變化，本集團將從產品、研發和業務三個方面提升競爭力。本集團將堅持拓展產品系列，推動價值鏈的垂直整合和集成化產品開發，促進座椅骨架系統等集成化產品的生產、投入研發並生產橡膠製品和鋁製品。本集團亦將通過增強研發能力，提升品質、提高效率，並實現產品向更高附加值轉變。另外，本集團將繼續完善貼合客戶需求的全球佈局，尋求更多為公司帶來持續、穩定業務增長的全球平台訂單，並藉全球佈局降低中國人工成本和人民幣匯率上升的壓力。

中長期而言，售後市場將成為中國乘用車市場汽車銷售之外的重要利潤來源。受益於前期的低成本前瞻投入，售後市場和新能源汽車及相關零部件業務的逐步展開將給本集團未來發展提供更多助力。同時，本集團借助福祉車及相關零部件業務正式進入專用車市場，中國專用車市場的發展也將給本集團帶來裨益。

成為全球汽車零部件行業的領先者是本集團的發展目標。本集團相信，憑藉豐富的行業經驗，在全球移植成熟的生產管理模式，打造國際化人才隊伍，建立靈活、高效的運營機制，通過持續不斷改善，本集團必將實現該等長期發展目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秦榮華(「秦先生」)，53歲，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七年三月創辦本集團，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秦先生畢業於私立中國市政專科學校，在汽車零部件行業積逾二十餘年管理經驗，自創立本集團起一直領導管理團隊。秦先生亦曾在其他多個組織工作，包括出任寧波外商投資企業協會副會長、寧波職業技術學院董事、寧波市政協港澳臺僑事務顧問及嘉興市臺灣同胞投資企業協會常務副主席，並獲授「寧波市榮譽市民」、「嘉興市榮譽市民」、「淮安市榮譽市民」及「2010淮安年度經濟人物」等稱號。彼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秦先生通過Linkfair Investments Limited(「Linkfair」)(由秦先生全資擁有)持有本公司436,664,000股股權，佔本公司股權的40.56%。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情形外，根據SFO第15部所載，秦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石建輝(「石先生」)，39歲，系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石先生畢業於浙江工業大學，主修機械設計及製造專業，並於二零零七年從長江商學院取得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一九九三年加盟秦先生其中一家公司以來，彼在中國汽車零部件業從業近二十年，具有豐富經驗。彼現任行政總裁，此前曾任營運總經理(包括監督海外及中國業務部門)及技術研發中心主管，亦曾負責主管本集團旗下公司的人力資源部。石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三月加盟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四日獲委任為董事。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232,000股股權及2,80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石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趙鋒(「趙先生」)，43歲，系本公司副總裁兼執行董事，負責集團銷售系統工作。趙先生積逾十二年管理經驗。自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起，趙先生後出任採購員、業務部經理及業務營運副總經理。趙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董事。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趙先生本人持有本公司104,000股股權及1,600,000股購股權。因趙先生為朱春亞女士(「朱女士」)的配偶，因此他被視為擁有朱女士持有的50,000股股權及450,000股購股權。從而，趙先生共計在本公司擁有154,000股股權及2,050,000股購股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披露，就SFO第15部所載，趙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川口清(「川口先生」)，52歲，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兼任日本敏實株式會社(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社長。川口先生曾就讀於愛知大學文學部，學習中國文學專業。加入本公司以前，川口先生曾長期供職於日商岩井株式會社與雙日株式會社(二零零四年由日商岩井株式會社與日綿株式會社合併而成)，歷任日商岩井上海事務所機械部經理、日商岩井香港(附屬)法人公司機械部經理、中國自動車事業推進室中國專門部長等管理職務及雙日(中國)有限公司自動車部部長，積逾二十餘年管理經驗。川口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加盟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50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川口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夏目美喜雄(「夏目先生」)，71歲，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夏目先生在日本已積逾四十九年的汽車零部件製造行業經驗。加入本公司前，夏目先生於1963年加入愛信精機株式會社(原名為新川工業株式會社)並歷任國際企劃室長、公司取締役、公司常務取締役、公司專務取締役、公司取締役副社長及取締役副會長。夏目先生畢業於日本神奈川大學法經濟學部，主修經濟學科。夏目先生是愛信精機株式會社及株式會社Exedy之董事，兩者均為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夏目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日和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獲續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FO第15部所載，夏目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股權。夏目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鄭豫(「鄭女士」)，43歲，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鄭女士曾在中國和美國計算機業工作數年，後從事戰略管理諮詢超過十五年，服務於波士頓諮詢集團多年，後加入羅蘭貝格戰略諮詢公司負責大中國區工業品及汽車業務的主管合夥人。鄭女士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服務於柏瑞環球投資(原AIG友邦環球投資)並擔任董事總經理，負責在大中國區的私募股權投資業務。鄭女士曾為國內、國際眾多著名企業提供企業發展戰略、品牌管理、企業重組、全球採購管理、合資戰略以及組織管理變革等諮詢服務，涉及汽車、工業產品、電子消費品、零售消費品、教育、出版媒體等不同領域。鄭女士目前為獨立投資人和諮詢顧問。鄭女士從北京師範大學獲取計算機科學及工程學士學位，並於美國得克薩斯州立大學奧斯汀分校獲取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鄭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和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獲續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FO第15部所載，鄭女士並未持有本公司股權。

何東翰(「何先生」)，39歲，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何先生一九九三年畢業於北京外國語大學，取得學士學位。加入本集團以前，何先生專注於金融投資領域，擁有積逾十八年的豐富投資經驗，其投資方向涉及輪胎、新材料、醫藥及互聯網等多個行業。何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加盟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1,00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何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穆偉忠(「穆先生」)，46歲，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穆先生積逾二十餘年工程經驗。彼於一九九三年加盟秦先生其中一家公司前，曾在浙江船廠任助理工程師。穆先生此前擔任本集團首席運營官兼執行董事，過去先後在本集團旗下各家成員公司擔任生產管理團隊僱員、業務部經理、分公司副經理、財務總監及分公司總經理。穆先生畢業於武漢水運工程學院，持有船舶設計及製造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七年從復旦大學管理學院取得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穆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三月加盟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四日獲委任為董事。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112,000股股權及1,60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穆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穆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轉任為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京(「王博士」)，57歲，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王博士在美國、香港、臺灣及中國從事投資銀行、證券、財務以及基金管理業務逾二十年，具有豐富經驗。彼目前擔任香港滙光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該公司在香港證券監察委員會註冊為持牌公司。彼同時擔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上市之滙光國際上海發展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中國興業太陽能技術控股有限公司和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王博士目前也擔任上海大學管理教育研究院兼職副教授。王博士於一九九二年取得美國哥倫比亞大學頒授的財務金融博士學位。王博士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六日加盟本公司並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FO第15部所載，王博士並未持有本公司股權。

張立人(「張先生」)，65歲，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彼於汽車、電子及機械行業積逾四十餘年經驗，為上海通用汽車有限公司S、L、V車型平台執行總監，兼任泛亞汽車技術中心執行總工程師。彼過往曾任上海通用汽車有限公司總經理特別顧問；規劃發展部總監和質量控制部高級經理，亦曾擔任上海汽車工業技術中心副總工程師及上海汽車研究中心計算機設備部研究室主任。張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六日加盟本公司並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FO第15部所載，張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股權。

胡晃(「胡先生」)，64歲，彼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加入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彼於加拿大及香港公眾上市公司之會計、公司籌劃、企業融資、投資、諮詢及行政管理領域積逾多年經驗。胡先生獲加拿大約克大學Schulich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系加拿大特許註冊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胡先生自二零零零年直至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上市之VODone有限公司(原Yanion國際控股公司)執行董事一職。目前胡先生擔任恒芯中國控股有

限公司財務總監一職及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兩者均為香港上市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FO第15部所載，胡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股權。

高級管理層

陸海林(「陸博士」)，62歲，本公司公司秘書。彼於私人及上市公司之會計及審計工作、財務顧問及企業管理等方面擁有逾三十七年經驗，取得馬來西亞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南澳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彼為英國英格蘭與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學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董事學會之資深會員，亦是香港特許秘書學會會員。彼現為多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包括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生物動力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永發置業有限公司，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眾安房產有限公司及齊合天地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博士於二零零七年加盟本公司並擔任公司秘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SFO第15部所載，陸博士並未持有本公司股權。

包建亞(「包女士」)，40歲，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包女士一九九三年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主修國際會計。彼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積逾十八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加盟本集團並擔任會計總監前，曾在另一家國內製造商出任財務總監。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彼獲委任為財務總監。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1,45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包女士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王景立(「王先生」)，53歲，本集團首席技術官。王先生畢業於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主修工業與系統工程，分別於一九八六年、一九八九年獲得碩士和博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九年從麻省理工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史隆學者)。彼於汽車、IT及製造行業積逾三十餘年經驗。彼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前，曾先後在美國、韓國、香港及中國擔任六家公司的總裁及副總裁。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50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王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易蕾莉(「易女士」)，38歲，本集團投資者關係部總經理，負責集團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易女士一九九四年畢業於華東師範大學，主修英語語言文學。彼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加入本集團前，曾任寧波大學外語學院講師。自加入本集團起，先後擔任人力資源部經理、海外事業部經理、總經理助理等職。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58,000股股權及70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易女士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金正勳(「金先生」)，38歲，本集團北美區域總經理，負責集團北美區域的經營管理工作。金先生一九九七年畢業於中國計量學院，並於二零零三年於德國馬哥德堡大學獲得機械工程碩士學位。自二零零四年四月加入本集團起，先後擔任品保部經理、海外事業部經理、總經理助理等職。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有本公司800,000股購股權外，就SFO第15部所載，金先生並未持有本公司其他股權。

公司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一直致力確保企業管治標準維持於高水平，並持續檢討及改善企業管治及內部監控常規，以下為本公司於報告年度內採納的企業管治原則。

主席、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的分工

董事會主席秦榮華先生負責領導董事會制訂及監控業務策略與計劃的推行，務求為股東締造更高的企業價值。行政總裁石建輝先生負責管理集團業務運作、向董事會提呈策略方針，以及落實推行獲董事會採納的策略及政策。

高級管理層乃協助執行董事落實業務營運，並向行政總裁報告。

董事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十一位成員組成，分別為主席、行政總裁、其他三位執行董事、三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穆先生轉任非執行董事，夏目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相關詳情請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之公告。

董事會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與管理層並無關係的獨立人士，其獨立判斷不會受到影響。此外，董事會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事務及其決策貢獻本身的相關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涉及本集團的任何業務及財務利益，且與其他董事亦並無任何關係，並已向本集團確認彼等為獨立人士。

年內，本集團定期及按業務所需不時舉行會議。董事會的主要功能為制訂及檢討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發展，以及監督業務計劃成效以提升股東價值。日常營運決策乃授予執行董事。回顧年度內，董事會舉行了四次會議，而董事的出席記錄見第19頁所載表內。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執行彼等的職務時，可諮詢獨立專業人士的意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已審視了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

穆先生、王博士、張先生及胡先生將於本公司即將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告退。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重新當選。

除因作為公司董事而形成的商業關係外，各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及行政總裁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屬等其他重大關係。

除穆先生的服務合同將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日到期外，非執行董事委任期限至下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當時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釐定其職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先生、王博士及張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胡先生。每位成員貢獻其寶貴的經驗，審核財務報表及評估本集團重大控制及財務事宜。彼等均於會計專業或商界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於回顧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二次會議，而有關董事的出席記錄見第19頁所載表內。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i) 在半年及年度財務報表提呈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有關報表；
- (ii) 就委任、重新委任及撤換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批准核數師的酬金及委聘條款，以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解聘的問題；
- (iii) 按照適用準則，檢討及監察核數師的獨立及客觀性，以及核數程序的效用；

公司管治報告

- (iv)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 (v)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與慣例；
- (vi) 檢討及監察內部審核職能的效用；及
- (vii) 審閱本集團關連交易的條款及條件。

審核委員會在提交本集團回顧年度的財務報表予董事會批准前，已審閱有關報表。董事會已知曉審核委員會已審閱集團內控系統之有效性。對於選擇、辭任或辭聘核數師上，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意見並無不一致。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設立薪酬委員會，其職權範圍概述如下：

- (i) 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提供推薦意見，以尋求董事會批准；
- (ii) 審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組合，並就薪資、花紅包括獎勵提出建議；及
- (iii) 管理及釐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

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鄭女士，與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胡先生、王博士及張先生組成。鄭女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召集一次會議討論薪酬相關事宜，包括制定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執行董事的績效評估和批准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相關董事出席情況詳見第19頁之表格。

為招攬、挽留及激勵在本集團供職之行政人員及主要僱員，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採納購股權計劃。該等激勵計劃使合資格人員可獲得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從而對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參與者提供獎勵。

董事酬金款額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告附註12，而二零零五年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及綜合財務報告附註34。

董事提名

董事會負責權衡董事之適任程度，並負責董事委任之批准及終止。於回顧年度，鑒於董事會規模較小，本公司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

當出現董事職位空缺或需要新增董事人選時，董事會主席負責董事成員之甄選，並向全體董事會成員提議候選人之委任，供董事之考量。在決定新董事之任命時，全體董事將對候選人員之任職資格進行考評，並依其資歷、經驗及背景來確定是否符合集團的需要。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設立提名委員會，其職權範圍概述如下：

- (a) 制定提名政策供董事會考慮，並執行經董事會批准的提名政策；及
- (b) 不影響上述一般性的情況下：
 - (i)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按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改動建議；
 - (ii)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iii) 本公司董事的委任、重新委任以及繼任計劃，尤其是董事會主席、集團行政總裁的上述計劃的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v) 採取任何行動使委員會可履行董事會賦予的權力及職能；
 - (v) 及符合董事會不時指定或本公司組織章程不時所載又或法例不時所定的任何要求、指示及規例。

公司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股東有權對本公司之事務提出問題並給予建議。全體股東按其持有的股份，享有平等的權利，並承擔相應的義務。

股東對法律、行政法規及本公司章程所規定之本公司重大事項，享有知情權及參與權。

董事會構成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出席記錄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會議次數	4	2	1
執行董事			
秦榮華(主席)	4	N/A	N/A
石建輝(行政總裁)	4	N/A	N/A
穆偉忠	4	N/A	N/A
趙鋒	4	N/A	N/A
川口清	3	N/A	N/A
非執行董事			
夏目美喜雄	4	N/A	N/A
鄭豫	4	N/A	1
何東翰	3	N/A	N/A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京	4	2	1
張立人	4	2	1
胡晔	4	2	1

獨立確認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獲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是獨立的。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之行為守則及全體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規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內已嚴格遵守載於標準守則內之準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標準守則

董事未獲知任何資訊合理顯示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任何時候有未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之情形。

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聘請核數師及審核核數師所進行之任何非核數之職能，包括該非核數職能會否對公司帶來潛在重大不利影響。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需支付約人民幣3,327,000元予核數師之核數服務。

董事及核數師對賬目之責任

董事對賬目之責任及核數師對股東之責任載於年度報告第38頁。

展望

集團將繼續以時間基礎審視其公司管治標準及董事之必要努力以確保遵守管治守則之要求。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於此欣然提呈本集團回顧年度之年度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則主要從事汽車車身零部件和模具的設計、開發、製造、加工和銷售業務。

業績

本集團編製回顧年度的業績已詳細列載於本年報第40頁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回顧年度的每股0.271港元的末期股息。

物業、廠房和設備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投入約458,374,000元人民幣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和設備。這些資產添置和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上的變動載於財務報表的附註15。

股本及儲備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非董事承授人已行使2,797,000股購股權，75,000股購股權因本公司非董事承授人的辭職而失效，於回顧年度，公司因依購股權計劃下購股權行使發出之股權為2,797,000股，公司於回顧年度因該等股權發行而收到之款項合計為約14,935,980港元。

除上述披露之外，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在回顧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本集團和本公司於回顧年度之儲備變動情況詳載於本年度報告的第43頁。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派發的儲備表現為股本溢價、儲備和利潤，總金額為約人民幣5,866百萬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依據公司備忘錄和公司章程，且在派發分紅和股息後公司能夠立即償還正常經營中到期的債務，那麼本公司的股本溢價就可以用於向股東派發分紅和股息。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股息將從公司利潤(無論是否實現)或其他董事認為不再需要留的其他儲備中宣派。根據一般性決議，股息亦可從公司的股本溢價帳戶中宣派。

債券

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未發行任何債券。

財務摘要

過去五個財務年度中本集團資產業績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4頁。該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主要供應商和客戶

於回顧年度，最大一位客戶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14.8%，前五大客戶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38.2%。

於回顧年度，向最大一位供應商採購的金額約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的5.2%，向前五大供應商採購的金額約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的17.3%。

於回顧年度，所有董事及其合夥人或現有股東(董事所知的擁有超過本公司5%股本的股東)在本集團前五大客戶和/或供應商中均未擁有任何權益。

捐贈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共計捐贈約人民幣369,000元(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4,075,000元)。

董事

回顧年度內及至本報告日，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秦榮華(主席)
石建輝(行政總裁)
趙鋒
川口清

非執行董事：

夏目美喜雄(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辭任)
鄭豫
何東翰
穆偉忠(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由執行董事轉任為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京
張立人
胡晔

根據本公司章程第八十七章，穆先生、王博士、張先生及胡先生將於下屆股東周年大會告退，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重新當選。

董事服務合約

除上述披露之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附屬公司簽訂有本公司或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命

除胡先生，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六日委任，任期一年，已分別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重新當選。前三次續任任期每次一年，後二次至次年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

胡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一年，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重新當選，續任任期至二零一二年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的獨立身份周年確認書。本公司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獨立性。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

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要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3頁至第16頁。

董事和主要行政人員在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票、購股權和債券方面的權益與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和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賦予的涵義」)之股份(「股份」)或相關股份和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登記於該條例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及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中的權益

董事姓名	法團名稱	好倉／淡倉	權益性質	於法團所持權益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註釋1)
秦榮華	本公司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註釋2)	436,664,000	40.56%
石建輝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032,000 (註釋3)	0.28%
穆偉忠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712,000 (註釋4)	0.16%
趙鋒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及配偶權益 (註釋5)	2,204,000 (註釋5)	0.20%
川口清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00,000 (註釋6)	0.05%
何東翰	本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註釋6)	0.09%

註釋1：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是基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的1,076,647,000股總股本。

註釋2：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Linkfair實益持有436,664,000股股份。Linkfair由秦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彼被視為擁有Linkfair持有的全部436,664,000股股份的權益。因魏清蓮女士(「魏女士」)為秦先生配偶，其被視為擁有秦先生擁有的436,664,000股股份的權益。

註釋3： 該等數字指232,000股由石先生持有的股份及2,800,000股石先生按照購股權計劃獲授可予行使的購股權總數。行使該等購股權後，石先生將合計取得3,032,000股股份。

註釋4： 該等數字指112,000股由穆先生持有的股份及1,600,000股穆先生按照購股權計劃獲授可予行使的購股權總數。行使該等購股權後，穆先生將合計取得1,712,000股股份。

註釋5： 該等數字指趙先生持有之(i)104,000股股份與按照購股權計劃獲授可予行使1,600,000股購股權及(ii)朱女士持有之50,000股股份與按照購股權計劃獲授可予行使450,000股購股權之總數。行使該等購股權後，趙先生及朱女士將分別合計取得1,704,000股股份及500,000股股份，因趙先生為朱女士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擁有朱女士持有的上述股份權益。

註釋6： 該等數字指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川口先生及何先生可予行使之購股權總數。該等購股權獲行使後，川口先生及何先生將分別取得500,000股股份及1,000,000股股份。

除上述披露資料以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其關聯人士持有或沽空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債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部之釋義)。

購股權計劃

根據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三日本公司當時全部股東一致通過的一份書面決議，公司採用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此購股權計劃的目的在於讓本集團能向部分成員提供期權，作為他們為本集團所作貢獻的激勵和獎勵。董事會可以全權決定，所有董事、員工，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專業顧問、專家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貨商、代理人、客戶、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

發起人及服務提供者，只要對本集團做出了或將做出貢獻，就可以參與此計劃。此股票期權計劃的有效期為10年，自該計劃被採納之日起生效。

在執行此購股權計劃以及本集團採用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批准的所有購股權時，可以派發的股票總數累計不得超過本公司在上市日所發行股票的10%（「一般計劃限制」）。本公司可以在獲得股東批准的情況下，更新一般計劃限制，條件是每次此類更新不得超過股東批准當日公司已發行股票的10%。

根據此購股權計劃以及本集團採用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在執行所有已授予購股權和待授購股權時，可以發行的股票總數累計最高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票的30%。

除非得到本公司股東的批准，在十二月內為執行此購股權計劃以及本集團採用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批准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的或未行使的股票期權），而向各成員已授出和待授出的購股權所涉股票總數不得超過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個人限制」）。

成員可以在從被授出購股權當日開始的28天內接受該要約。在接受股票期權時應支付1港元的象徵代價。

購股權可以根據購股權計劃，在由董事會確定並通知給各承授人的期限內的任何時間行使。這個期限由董事會在做出授出購股權的決定時確定，並且在從授出股票期權的當日開始的10年內有效。除非全體董事另有決定並在給受讓人的股票期權授出書中明確寫明，在股票期權可以執行之前無需達到任何績效目標，而且也沒有任何在股票期權可以執行之前必須持有股票期權的最低期限規定。

股票期權下股票的認購價將由董事全權釐定，但不應低於以下三個價格中的最高價格(i)聯交所於授出日期發出的日報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發出的日報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iii)股份的面值。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公告授出39,000,000股購股權，有關詳情請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刊發之公告。截止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上述購股權計劃於購股權計劃採用後向個別董事及其聯繫人與僱員授出合共80,600,000股購股權。截止本報告日，購股權計劃下尚可授出之購股權為8,885,000股，佔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即報告日已發行股份1,076,895,000股之0.8%。

詳情如下所呈列：

參與人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註釋1)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剩餘購股權數	授出購股權 日期	購股權之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註釋4)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剩餘購股權數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註釋6)	期內失效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 主要股東及其聯繫人								
石建輝先生	400,000	-	-	-	400,000	4-7-2008	1-2-2010至12-11-2013	5.34
	400,000	-	-	-	400,000	4-7-2008	1-2-2011至12-11-2013	5.34
	-	600,000	-	-	600,000	10-6-2011	1-2-2012至12-11-2016	10.89
	-	600,000	-	-	600,000	10-6-2011	1-2-2013至12-11-2016	10.89
	-	800,000	-	-	800,000	10-6-2011	1-2-2014至12-11-2016	10.89
穆偉忠先生	300,000	-	-	-	300,000	4-7-2008	1-2-2010至12-11-2013	5.34
	300,000	-	-	-	300,000	4-7-2008	1-2-2011至12-11-2013	5.34
	-	300,000	-	-	300,000	10-6-2011	1-2-2012至12-11-2016	10.89
	-	300,000	-	-	300,000	10-6-2011	1-2-2013至12-11-2016	10.89
	-	400,000	-	-	400,000	10-6-2011	1-2-2014至12-11-2016	10.89
趙鋒先生	300,000	-	-	-	300,000	4-7-2008	1-2-2010至12-11-2013	5.34
	300,000	-	-	-	300,000	4-7-2008	1-2-2011至12-11-2013	5.34
	-	300,000	-	-	300,000	10-6-2011	1-2-2012至12-11-2016	10.89
	-	300,000	-	-	300,000	10-6-2011	1-2-2013至12-11-2016	10.89
	-	400,000	-	-	400,000	10-6-2011	1-2-2014至12-11-2016	10.89
川口清先生	-	150,000	-	-	150,000	10-6-2011	1-2-2012至12-11-2016	10.89
	-	150,000	-	-	150,000	10-6-2011	1-2-2013至12-11-2016	10.89
	-	200,000	-	-	200,000	10-6-2011	1-2-2014至12-11-2016	10.89
何東翰先生	-	300,000	-	-	300,000	10-6-2011	1-2-2012至12-11-2016	10.89
	-	300,000	-	-	300,000	10-6-2011	1-2-2013至12-11-2016	10.89
	-	400,000	-	-	400,000	10-6-2011	1-2-2014至12-11-2016	10.89
朱春亞女士 (註釋5)	225,000	-	-	-	225,000	4-7-2008	1-2-2010至12-11-2013	5.34
	225,000	-	-	-	225,000	4-7-2008	1-2-2011至12-11-2013	5.34
小計	2,450,000	5,500,000	-	-	7,950,000			
其他僱員								
	3,820,000	-	1,428,500	37,500	2,354,000	4-7-2008	1-2-2010至12-11-2013	5.34
	8,380,000	-	1,368,500	37,500	6,974,000	4-7-2008	1-2-2011至12-11-2013	5.34
	-	10,050,000	-	-	10,050,000	10-6-2011	1-2-2012至12-11-2016	10.89
	-	10,050,000	-	-	10,050,000	10-6-2011	1-2-2013至12-11-2016	10.89
	-	13,400,000	-	-	13,400,000	10-6-2011	1-2-2014至12-11-2016	10.89
小計	12,200,000	33,500,000	2,797,000	75,000	42,828,000			
總計	14,650,000	39,000,000	2,797,000	75,000	50,778,000			

董事會報告書

註釋1： 依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股權數，該等購股權為可行使之購股權。

註釋2： 緊接(i)二零零八年七月四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日，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日之股份收市價為5.05港元，及(ii)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日，即二零一一年六月九日之股份收市價為11.02港元。

註釋3：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四日授出之購股權期限為五年四個月零八天，該等購股權將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起可行使其其中50%，而剩餘部分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起得以行使。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授出之購股權期限為五年五個月零兩天，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起可行使其其中不超過30%的部分，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起可行使另外不超過30%的部分，而剩餘部分將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一日起得以行使。

註釋4： 購股權之行使價在供股、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出現類似變化時須調整。

註釋5： 董事趙鋒先生之配偶，本身亦任本集團顧問。

註釋6： 該等購股權行使日緊接前一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11.95港元。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非董事承授人已行使2,797,000股購股權，75,000股購股權因本公司非董事承授人的辭職而失效。

自購股權計劃採納日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石建輝先生已行使500,000股購股權，董事穆偉忠先生已行使500,000股購股權，董事趙鋒先生已行使500,000股購股權，其配偶朱春亞女士已行使500,000股購股權，本公司非董事承授人已行使23,395,000股購股權，6,485,000股購股權因本公司非董事承授人的離職而失效。

除上述披露購股權的情形外，自採納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概無其他任何購股權已授出、已行使、已註銷或已失效。

授出購股權所致之財務影響詳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34。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權利

除本年報披露之外，回顧年度內任何時候，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概無任何收購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債券的安排而致使本公司董事及其關聯人士獲得利益。

董事在重要合約中的利益

除本年報披露之外，於回顧年度內任何時候，概無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或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就有關集團業務訂立的重大合約中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的情形。

管理合約

回顧年度內，概無簽訂或存在涉及本集團整體或部分經營管理及行政管理之合同。

主要股東

(a) 於本公司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以保存的主要股東名冊中記載，除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其他主要股東於公司股份和相關股份之權益如下：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好倉／淡倉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註釋1)
魏清蓮	配偶的權益	好倉	436,664,000 (註釋2)	40.56%
Linkfair Investments Limited ("Linkfair")	實益擁有人	好倉	436,664,000 (註釋3)	40.56%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好倉	86,706,000 (註釋4)	8.05%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好倉	80,296,000 (註釋5)	7.46%
JPMorgan Chase & Co. (註釋6)	實益擁有人	好倉	48,000	0.00%
	投資經理	好倉	12,922,000	1.20%
	保管人法團／ 核准借出代理人	好倉	62,609,000	5.82%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註釋7)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97,324	0.02%
		淡倉	191,398	0.02%
	投資經理	好倉	22,693,337	2.11%
	股份擔保權益擁有人	好倉	35,062,977	3.26%
		淡倉	33,432,280	3.11%
	保管人法團／ 核准借出代理人	好倉	7,175,933	0.67%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投資經理	好倉	64,822,000	6.02%

董事會報告書

註釋1：此百分比與按SFO第352條公司所保存的股東名冊記載一致，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為1,076,647,000股。

註釋2：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6,664,000股股權由Linkfair持有。Linkfair由秦先生完全所有，因此彼被視作是擁有Linkfair持有的436,664,000股股權的權益。魏女士為秦先生的配偶，其被視作是擁有秦先生被視作擁有的436,664,000股股權的權益。

註釋3：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Linkfair，一間秦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實益擁有436,664,000股股份。

註釋4：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部第2及第3分部，依據本公司獲取之信息披露，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擁有Capital Group International Inc. 100%控制權，並透過其四間實體直接持有總計86,706,000股股份。依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部，該公司被視為擁有分別由Capital International S.A.R.L. (23,884,000股股份)，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5,874,000股股份)，Capital International, Inc (48,658,000股股份) and Capital Guardian Trust Company (8,290,000股股份)持有的股份權益。

註釋5：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部第2及3分部，依據本公司所獲取之信息披露，該等股份由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全資擁有的直接或間接控制之法團所持有。

註釋6：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部第2及第3分部，依據本公司所獲取之信息披露，該等股份由JPMorgan Chase & Co.全資擁有的直接或間接控制之法團所持有。

註釋7：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部第2及第3分部，依據本公司所獲取之信息披露，該等股份由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全資擁有的直接或間接控制之法團所持有。

(b) 於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權益

本集團的成員公司	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10%或以上股份權益的實體名稱	佔本集團成員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廣州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三惠技研控股株式會社	30%
天津信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愛信(天津)車身零部件有限公司	19.8%
嘉興敏橋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株式會社FALTEC	35%
長春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長春柯迪裝備技術有限公司	45%
Minth AAPICO (Thailand) Co., Ltd.	AAPICO Hitech Public Company Limited	40%
武漢敏島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株式會社野島製作所	50%
武漢東海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東海興業株式會社	50%

除上述披露之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接獲任何人士知會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部第2及第3分部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回購本公司股份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非董事承授人已行使2,797,000股購股權，75,000股購股權因本公司非董事承授人的離職而失效。

除上述披露之外，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在二零一一年度內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持續關連交易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訂立下列持續關連交易，除此處已作披露之情形外，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已分別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規定之申報、公佈和／或獨立股東批准要求：

(a) 與愛信(天津)車身零部件有限公司(「愛信(天津)」)簽訂的框架銷售與採購協議

本公司將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天津信泰之部分權益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出售與愛信(天津)，本集團與愛信(天津)分別持有天津信泰80%及20%(後依照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愛信(天津)之間的股權轉讓協議而變為分別約80.2%及約19.8%)的股份。因此，愛信(天津)作為本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屬關聯人士。

天津信泰與愛信(天津)各自代表其自身和／或其關聯企業，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九日訂立一份框架銷售與採購協議，根據該協議，天津信泰和／或其關聯企業將在協議期內向愛信(天津)及其關聯企業(統稱「愛信集團」)採購汽車零部件半成品，以及，向愛信集團銷售汽車零部件成品。具體的產品將視汽車型號而定，有關數量、質量和價格條款則會由有關訂約方不時根據個別特定的交易協議而議定。

根據該協議所銷售與購買的產品之價格應由訂約方按公平基準參照當時市況商定，若市場上並無某特定產品之市價可供參照，則按所銷售與購買之產品的成本加合理利潤來釐定。該協議期限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非訂約方於期滿前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終止通知，則該協議可自動續展三年。經公司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之臨時股東大會上由獨立股東批准，該等買賣協議獲展期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天津信泰與愛信(天津)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再次續展該等買賣協議。

該協議及各個年度上限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日、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及二零零六年八月七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的通函。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就框架銷售與購買協議向愛信集團銷售總計約為人民幣130,743,000元，向愛信集團的採購總計約為人民幣85,036,000元，未超出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申報、公佈並獲獨立股東批准的回顧年度的分別為人民幣180,000,000元及人民幣140,000,000元之上限。

(b) 三惠技研工業株式會社(「三惠技研」)向本集團提供技術服務

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廣州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廣州敏惠」)分別在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二日、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和二零零四年三月一日與三惠技研控股株式會社(「三惠技研控股」)(本公司的關聯方，自二零零一年二月因其持有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廣州敏惠百分之三十股權而成為本公司的關聯方)的全資附屬公司三惠技研簽訂了三份技術服務協議(統稱為「技術服務協議」)，該等協議均已到期終止。

廣州敏惠亦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七日、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三日與三惠技研簽訂了三份新技術服務協議。武漢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武漢敏惠」)亦分別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零六年四月十八日、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和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與三惠技研簽訂了五份技術服務協議(統稱為「新技術服務協議」)。

根據新技術服務協議，三惠技研同意向廣州敏惠、寧波信泰機械有限公司(「寧波信泰」)、嘉興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嘉興敏惠」)和武漢敏惠就若干類型的汽車零部件提供技術、技術支援和工業知識，並授予有關製造廣州本田(對於廣州敏惠)和東風本田汽車(武漢)有限公司(對於寧波信泰、武漢敏惠和嘉興敏惠)汽車零部件的技術工業知識的非專用權。三惠技研提供的技術支持包括汽車零部件的設計、安裝和操作，以及為本集團的員工提供培訓。該等新技術服務協議的期限為由完成向中國有關政府機構辦理登記手續當日起計，為期分別六年或七年。該等新技術服務協議下的技術、技術支持及技術服務價格均已參考之前市場價格。該等新技術服務協議下由集團承擔的支付方式均為固定金額的一次金加上一個基於相應汽車車型零部件銷售金額的可變費用及隨時發生隨時支付的附加開支(如由三惠提供的人員培訓等)。

新技術服務協議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上限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的公告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的通函。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與三惠技研上述技術服務交易金額總計為約人民幣7,607,000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3(3)(b)條，該等交易獲得豁免申報、年度審核、公佈以及獲取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c) FALTEC CO., LTD (與前橋本合稱「FALTEC集團」)向本集團提供技術服務

依據阿迪亞橋本株式會社(「橋本」)與明炆國際有限公司(「明炆」)，一間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訂立之股權轉讓協議，橋本將其於嘉興敏橋的15%股權轉讓給明炆。從而，嘉興敏橋成為公司一間間接非全資子公司，橋本則因仍在嘉興敏橋持有35%之權益而作為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而成為公司關連方。依據上述股權轉讓協議，權益分配及風險承擔之財務基準日為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因而，嘉興敏橋自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成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而集團與橋本間此後所有交易均構成上市規則下之關連交易。FALTEC集團主要從事汽車零部件及附件生產與開發。自二零零三年起，公司數間附屬公司與橋本訂立有一般技術服務協議(「一般技術服務協議」)且公司本身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與橋本訂立有技術服務框架協議(「框架協議」)，直至其於二零零七年十月為FALTEC集團所收購。通過該等收購，FALTEC集團將承接橋本與集團間所有已有之合約。

FALTEC技術服務協議與FALTEC框架協議主要涉及FALTEC集團向集團提供特定汽車零部件生產許可及技術。該等許可與技術在市場內為獨佔，使得集團得以在中國市場內銷售符合日本汽車製造商產品標準的汽車零部件。根據FALTEC技術服務協議，所支付金額包括每一項協議之釐定一次金，加上一個基於相應車型零部件銷售金額的可變費用及隨時發生隨時支付的附加開支(如由FALTEC集團提供的人員培訓及模具等)。

根據FALTEC框架協議，支付條款須依據各項交易進一步逐一商定。但已商定，一般而言，FALTEC集團須向嘉興敏橋或其聯營公司以不高於向其他獨立第三方之價格提供許可或技術。該等價格須參照市場價格，並整體合乎公平合理之一般商業條款。若無市場價格作為參考，FALTEC集團須以成本加上合理利潤計算其許可和/或技術價格。FALTEC框架協議涵蓋與FALTEC技術服務協議相同服務。並旨意涵蓋一切將來與FALTEC集團之技術服務協議。FALTEC框架協議的期限為三年，在符合上市規則的條件下可展期。FALTEC技術服務協議及FALTEC框架協議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的公告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的通函。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與FALTEC集團上述技術服務交易金額總計為約人民幣16,778,000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3(3)(b)條，該等交易獲得豁免申報、年度審核、公佈以及獲取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d) 本集團與FALTEC集團簽署銷售及採購協議

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六日分別透過附屬公司Minth Japan株式會社及銘仕國際與株式會社FALTEC訂立了兩份採購與銷售汽車零部件的協議，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日透過嘉興興禾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嘉興興禾」)與佛山阿迪亞汽車用品有限公司(「佛山阿迪亞」)訂立了一份採購與銷售協議(分別稱「日本FALTEC採購銷售協議」與「國內FALTEC採購銷售協議」，合稱「FALTEC採購銷售協議」)，該等協議旨在約束集團與FALTEC集團之間關於採購、銷售汽車零部件的交易。其中日本FALTEC採購銷售協議期限為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後公司可在符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以相同條件自動續展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而國內FALTEC採購銷售協議期限分別為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屆滿後，公司均可在符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自動續展一年。

根據此FALTEC採購銷售協議，集團得以在中國及日本向FALTEC集團出售汽車零部件。依據日本FALTEC採購銷售協議，產品銷售價格將在具體交易單獨成立時確定，但該等價格將參考之前的市場價格，或如市場上無可比價格則將基於合理的利潤。該等定價將不遜於公司向其他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價格。國內FALTEC採購銷售協議下的交易價格應由雙方在佛山阿迪亞接收產品後次月的第十五日前確定，而佛山阿迪亞將在價格達成的次月第十五日前將款項支付給集團。FALTEC採購銷售協議下的價款支付方式亦將在株式會社FALTEC或佛山阿迪亞發出具體訂單時釐定。FALTEC買賣協議及原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三個年度上限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的公告。

由於對根據FALTEC買賣協議出售的有關汽車零部件的客戶需求增加，本公司預期根據該等協議作出的二零一零年的年度銷售額，將超過先前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的公告所載的年度上限人民幣14,000,000元。依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發布之公告，基於本公司對FALTEC買賣協議的交易價值的估計，由於該等交易的年度上限涉及有關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按每年基準，少於1%，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3(3)(b)條，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最低限額交易，因此獲豁免遵守申報、年度覆審、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就FALTEC採購銷售協議向FALTEC集團銷售總計為約人民幣17,640,000元，向FALTEC集團的採購總計為約人民幣14,000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3(3)(b)條，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最低限額交易，因此獲豁免遵守申報、年度覆審、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e) 本集團向愛信精機(佛山)車身零部件有限公司(「佛山愛信」)銷售產品

佛山愛信系愛信天津一間附屬公司，因而成為公司關連方。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公司透過附屬公司廣州敏瑞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與佛山愛信訂立了產品銷售協議(「佛山愛信協議」)。該協議期限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後，公司在符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可自動續展一年。

佛山愛信協議系由本集團與佛山愛信之間訂立的旨在約束本集團與佛山愛信之間交易的一般性條款，協議下的產品銷售或採購價格將在具體交易單獨成立時確定，但該等價格將參考之前的市場價格，或如市場上無可比價格則將基於合理的利潤。該等定價將不遜於公司向其他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價格。集團將在佛山愛信發出正式收貨確認後次月的第十五日前向佛山愛信開具發票。佛山愛信(除非對發票有異議)應在上述收貨日次月的二十五號前將貨款支付給集團。該等佛山愛信協議下的價款及支付方式亦將在佛山愛信發出具體訂單時釐定，並可不時調整。佛山愛信協議及各個年度上限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公告。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向佛山愛信銷售產品交易金額總計為約人民幣33,964,000元，未超過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申報和公佈的回顧年度的人民幣40,000,000元上限。

(f) 本集團與AAPICO Hitech Public Company Limited(「AAPICO」)簽訂的框架銷售、採購及技術服務協議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七日透過其一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inoone Holdings Limited(「SINOONE」)與AAPICO合資成立Minth AAPICO (Thailand) Co., Ltd.(「Minth AAPICO」)，其中SINOONE與AAPICO分別持有Minth AAPICO 60%及40%之權益。從而，Minth AAPICO成為公司一間間接非全資子公司，AAPICO則因在Minth AAPICO持有40%之權益而作為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而成為公司關連方。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日，為集團組織架構重整之目的，SINOONE將上述60%之權益轉讓給本集團另一間接全資附屬公司Enboma Investments Limited(「ENBOMA」)。集團與AAPICO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簽訂了一份旨在約束集團與AAPICO之間關於採購、銷售汽車零部件及提供技術服務的一般性條款的戰略合作協議協議(「AAPICO協議」)。該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公司關連交易。

依據此AAPICO協議，雙方得以在泰國出售或採購汽車零部件，提供技術服務或從事其他與汽車零部件設計、生產、銷售、進出口及售後服務等交易。其中包括集團可從AAPICO採購模具、半成品或成品及其他汽車零部件有關的服務。AAPICO協議下技術服務則包括AAPICO或其附屬公司可能向Minth AAPICO提供該等服務以協助其生產、設計產品以符合AAPICO及其客戶的要求。

AAPICO協議下的產品銷售或採購及技術服務提供的價格將在具體交易單獨成立時確定，但該等價格將參考之前的市場價格，或如市場上無可比價格則將基於合理的利潤。作為AAPICO協議的一項特別條款，該等價格或支付條件將不遜於向任何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價格或支付條件。該等AAPICO協議下的價款支付方式亦將在集團、Minth AAPICO或AAPICO(依情況定)發出具體訂單時釐定，並可不時調整。該協議期限為三年，屆滿後，公司在符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可自動續展一年。AAPICO協議及各個年度上限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的公告。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就上述AAPICO協議向AAPICO採購總計為約人民幣4,076,000元，向AAPICO銷售及由AAPICO向本集團提供技術服務均未發生，分別未超出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申報和公佈的回顧年度的分別對應本集團向AAPICO銷售、從AAPICO採購及由APPICO提供技術服務的人民幣22,000,000元上限，人民幣22,500,000元上限及人民幣500,000元上限。

(g) 銷售產品給Newman Technology, Inc. (「Newman」)

Newman系三惠技研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因而成為公司關連方。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本公司透過一間全資附屬公司PTI International, Inc. (「PTII」)與Newman訂立了二份旨在約束集團與Newman之間交易的一般性條款的戰略合作協議「Newman協議」。該協議期限為三年。

依據Newman協議，本集團將向Newman銷售汽車零部件並可能為滿足該等銷售之目的而不時自Newman採購原材料並製作加工。此外，依據Newman協議，本集團亦可為滿足Newman訂單之目的佔有使用Newman所有的生產設備。Newman協議下的產品銷售或採購價格將在具體交易單獨成立時確定，但該等價格將參考之前的市場價格，或如市場上無可比價格則將基於合理的利潤。該等價格或支付條件將不遜於向任何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價格或支付條件。而集團佔有使用的生產設備應由集團承擔維護費用及開支，並予以保險。該等Newman協議下的價款及支付方式亦將在Newman發出具體訂單時釐定，並可不時調整。Newman協議及各個年度上限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的公告。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就上述Newman協議向Newman銷售總計為約美元4,056,000元，無採購發生，未超出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申報和公佈的回顧年度的分別對應本集團向Newman銷售及從Newman採購的美元5,750,000元及美元250,000元上限。

(h) 東海興業向本集團採購及銷售產品並提供技術支援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透過其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展圖(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與東海興業合資成立了武漢東海，東海興業因持有武漢東海50%之權益而作為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而成為公司關連人士。依此，東海興業及其附屬公司與聯繫人(「東海興業集團」)亦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東海興業集團與本集團既存並持續進行之交易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東海興業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分別與本集團附屬公司廣州敏惠、武漢敏惠、嘉興敏惠及寧波信泰簽署了四份採購與銷售協議(「東海合同」)，該等合同有效期分別為二年至三年。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1條規定，如對該等既存及持續進行之關連交易變更或續展應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公佈以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就東海合同向東海興業集團銷售總計為約人民幣80,725,000元，向東海興業集團的採購總計為約人民幣28,518,000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經審查此處及綜合財務報告附註36所呈列之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內這些交易：

- (i) 符合本集團的正常及日常業務流程；
- (ii) 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或如果沒有足夠可比較、交易來判斷是否符合正常商業條款，則按不遜於本集團給予獨立第三方或者獨立第三方給予本集團(視情況而定)的條款訂立；及
- (iii) 該等交易之協議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

公司核數師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

- (i) 核數師並不知悉任何事宜，可導致核數師相信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並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就涉及本集團提供貨品及服務的交易而言，核數師並不知悉任何事宜，可導致核數師相信該等交易並無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循本公司的定價政策；
- (iii) 核數師並不知悉任何事宜，可導致核數師相信該等交易並無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管轄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及
- (iv) 就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額而言，核數師並不知悉任何事宜，可導致核數師相信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已超過本公司就各項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刊發的公告中，所披露的最高年度價值總額。

該等交易及與關連方關係詳見財務報告附註36。

薪酬政策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制定，參考了法律框架、市況，以及本公司績效和員工的個人表現。薪酬委員會定期評估本集團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和薪資待遇，參考了市況、該等人士的職責及其對集團的貢獻。

公司執行董事秦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起放棄領取董事薪酬。

本公司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人士的一項激勵措施。該計劃的細節在本報告第25頁至第27頁中列出。

足夠公眾持股比例

依據公司所取得的公眾信息及依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報告之日，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之足夠公眾持股比例之要求。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標準守則

董事未獲知任何信息合理顯示本公司在回顧期間內任何時候未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之管治守則之情形。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均已遵守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重要訴訟和仲裁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該年度中，本集團未捲入任何嚴重的訴訟和仲裁。

報告期後事項

除上述披露外，公司概無發生於財務報告截止日後而會影響公司財務狀況之重大後續事件。

新股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和開曼群島的法律都沒有對優先購買權做出規定，公司無需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供新股。

核數師

本公司將在年度股東大會上提交一份決議，再次任命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的審計方。

承董事會命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
秦榮華
主席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Deloitte.

德勤

致敏實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第40至第114頁所載敏實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含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反映，並為落實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有關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提出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該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本核數師相信，我們已取得充分而恰當的審核憑證，足以為本核數師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有關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綜合 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6	3,889,405	3,575,594
銷售成本		(2,526,801)	(2,268,156)
毛利		1,362,604	1,307,438
投資收入	7	73,712	39,451
其他收入	8	133,239	84,096
其他利得與損失	9	6,382	30,546
分銷及銷售開支		(130,942)	(132,117)
行政開支		(209,262)	(232,865)
研發開支		(209,377)	(182,845)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借貸利息		(15,673)	(7,069)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19	18,938	19,535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20	34,320	46,229
除稅前溢利		962,941	972,399
所得稅開支	10	(136,011)	(122,690)
本年度溢利	11	826,930	849,709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24,162)	(18,58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16,157)	15,390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的累計收益		-	(1,330)
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有關的所得稅		2,019	(1,756)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除稅後)		(38,300)	(6,27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788,630	843,432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787,318	811,172
非控股權益		39,612	38,537
		826,930	849,709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51,002	804,069
非控股權益		37,628	39,363
		788,630	843,432
每股盈利	14		
基本		人民幣0.732元	人民幣0.780元
攤薄		人民幣0.727元	人民幣0.772元

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440,536	1,213,320
預付租賃款項	16	405,935	306,686
商譽	17	15,276	15,276
其他無形資產	18	32,527	19,659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19	76,919	59,57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	107,958	110,954
可供出售投資	21	157,481	173,638
應收貸款	22	15,520	29,693
遞延稅項資產	23	39,225	33,523
		2,291,377	1,962,326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16	8,253	6,708
存貨	24	515,353	452,594
應收貸款	22	38,873	30,71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1,134,866	1,011,807
衍生金融資產	26	14,993	15,99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7	37,477	62,46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	3,791,701	3,158,225
		5,541,516	4,738,511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656,695	572,844
稅項負債		75,832	65,300
借貸	29	825,824	407,450
衍生金融負債	26	1,103	-
		1,559,454	1,045,594
流動資產淨值		3,982,062	3,692,91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273,439	5,655,24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109,139	108,904
股份溢價及儲備		5,978,086	5,412,3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087,225	5,521,276
非控股權益		155,248	111,717
總權益		6,242,473	5,632,99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3	30,966	22,250
		6,273,439	5,655,243

第40至第11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並由下列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石建輝
董事

趙鋒
董事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本溢價	特別儲備	其他儲備	法定 盈餘公積	企業 發展基金	投資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購股權儲備	保留盈利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99,385	1,955,852	276,199	28,772	94,291	11,159	-	(24,351)	17,734	1,376,811	3,835,852	111,331	3,947,183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811,172	811,172	38,537	849,709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19,407)	-	-	(19,407)	826	(18,58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收益	-	-	-	-	-	-	15,390	-	-	-	15,390	-	15,390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的累計收益	-	-	-	-	-	-	(1,330)	-	-	-	(1,330)	-	(1,330)
與其他全面收益部分相關之 所得稅	-	-	-	-	-	-	(1,756)	-	-	-	(1,756)	-	(1,756)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2,304	(19,407)	-	811,172	804,069	39,363	843,432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	-	4,027	-	4,027	-	4,027
轉撥至儲備金	-	-	-	-	5,774	-	-	-	-	(5,774)	-	-	-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3)	-	-	-	-	-	-	-	-	-	(205,944)	(205,944)	-	(205,944)
已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	-	(38,977)	(38,977)
已發行股份	8,530	1,036,134	-	-	-	-	-	-	-	-	1,044,664	-	1,044,664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19,943)	-	-	-	-	-	-	-	-	(19,943)	-	(19,943)
行使購股權	989	67,989	-	-	-	-	-	-	(10,427)	-	58,551	-	58,55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904	3,040,032	276,199	28,772	100,065	11,159	12,304	(43,758)	11,334	1,976,265	5,521,276	111,717	5,632,99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本溢價	特別儲備	其他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	企業發展基金	投資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購股權儲備	保留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787,318	787,318	39,612	826,930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22,178)	-	-	(22,178)	(1,984)	(24,16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虧損	-	-	-	-	-	-	(16,157)	-	-	-	(16,157)	-	(16,157)
與其他全面收益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2,019	-	-	-	2,019	-	2,01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4,138)	(22,178)	-	787,318	751,002	37,628	788,630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	-	41,004	-	41,004	-	41,004
轉撥至儲備金	-	-	-	-	16,157	-	-	-	-	(16,157)	-	-	-
於歸屬日期後因沒收購股權而轉撥至其他儲備	-	-	-	57	-	-	-	-	(57)	-	-	-	-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	-	42,976	42,976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3)	-	-	-	-	-	-	-	-	-	(238,583)	(238,583)	-	(238,583)
已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	-	(37,073)	(37,073)
行使購股權	235	14,376	-	-	-	-	-	-	(2,085)	-	12,526	-	12,52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139	3,054,408	276,199	28,829	116,222	11,159	(1,834)	(65,936)	50,196	2,508,843	6,087,225	155,248	6,242,473

本集團的特別儲備指本公司所發行股份面值與根據於二零零五年六月所進行集團重組收購附屬公司的實繳資本總額兩者間之差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外商投資企業的法律及法規規定，中國附屬公司須備存不可分派的法定盈餘公積。該等儲備自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內的除稅後溢利中撥支，而數額及分配基準則由其董事會每年釐定。法定盈餘公積可用以彌補其於上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透過資本化發行轉換為資本。企業發展基金則可透過資本化發行，用作擴充中國附屬公司的資金基礎。

投資重估儲備指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除稅後的公允價值變動。

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962,941	972,399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15,673	7,069
利息收入	(69,971)	(35,699)
可供出售投資所得股息	(3,741)	(3,752)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34,320)	(46,229)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18,938)	(19,53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3,183	110,26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0,203	9,937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7,434	4,689
股份支付的開支	41,004	4,027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	(3,949)	(30,031)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	(20,104)	(19,8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670	(605)
呆滯存貨(撥回)準備	2,413	(3,222)
呆壞賬準備	3,013	2,025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9,233)	10,796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	7,402
出售可供出售上市股本證券重新分類的累計收益	-	(1,330)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996,278	968,345
存貨增加	(65,172)	(48,9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24,881)	(186,11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78,155	63,88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884,380	797,199
已繳所得稅	(120,446)	(99,38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63,934	697,81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贖回其他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3,137,755	2,359,653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15,657	224,486
已收利息	69,381	36,743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41,133	18,740
已收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3,741	3,752
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還款	16,068	10,240
收購土地使用權已收的可退還保證金	21,05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250	4,430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1,256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106,437
已收共同控制實體股息	–	1,763
置存已抵押銀行存款	(90,671)	(118,901)
於其他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之投資	(3,111,727)	(2,423,90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50,146)	(244,651)
土地租賃權之預付租金	(108,228)	(138,186)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24,327)	(11,466)
收購土地使用權支付的可退還保證金	(20,000)	(41,057)
增添應收貸款	(11,658)	(3,088)
增添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6,065)	(3,906)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	(159,57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14,524)	(378,494)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貸款	(2,367,738)	(4,423,074)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238,583)	(205,944)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37,725)	(27,886)
已付利息	(15,673)	(7,069)
所得之新增銀行貸款	2,806,290	4,479,264
非控股權益注資	32,537	–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12,526	58,551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	1,044,664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19,94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91,634	898,5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41,044	1,217,880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58,225	1,964,985
匯率變動的影響	(7,568)	(24,640)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91,701	3,158,2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3,791,701	3,158,225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公司重組及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本公司依照開曼群島公司法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作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與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從事汽車車身零部件和模具的設計、開發、製造、加工和銷售業務。本公司擁有之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7。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和最終控股公司是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Linkfair Investments Limited。

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統稱為「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二零一零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規定之償還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或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載列的披露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用者的固定日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薪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²

¹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引進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的新要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經修訂)加入有關金融負債及其終止確認的規定。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有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具體而言，旨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業務模式，以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償還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所持有債務投資，一般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允價值計量。
- 就金融負債而言，顯著變動乃與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有關。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允價值變動的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的會計錯配。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而導致其公允價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全部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均於損益中呈列。

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此新準則的應用將對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的分類及計量產生影響，並有可能影響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乃有關綜合、共同安排及披露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該等準則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頒佈，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只有所有此等五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同時獲提早應用時，方可提早應用。本公司董事預期此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處理綜合財務報表的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載有對控制的新定義，包括三項要素：(a)對接受投資實體的控制權力；(b)參與接受投資實體的業務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c)對接受投資實體行使其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能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新增廣泛指引以處理複雜情況，包括擁有不足過半數投票權的投資者可能控制接受投資實體的情況。總體而言，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需要作出多項判斷。董事正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可能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的影響。有關影響將於評估完成後於本集團日後的綜合財務報表中予以披露。

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均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允價值計量，其解釋載於下文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含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得以控制一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經營活動中獲利時，則被視為擁有控制權。

本年度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業績，已由收購生效日起或迄至出售生效日止(如適用)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納者一致。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交易、結餘及收支均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進行合併的附屬公司資產淨值內的非控股權益會從本集團的權益中單獨列報。

分配全面收益總額至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及開支總額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將導致非控股權益呈現虧損。

商譽

購買業務產生的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所產生之商譽乃被分配到預期自收購所產生協同效益中受益之各有關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之組別。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元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及有關單元有跡象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就於某個財政年度之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元於該財政年度完結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元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元之賬面值，則減值虧損先用作減低任何分配至該單元之商譽賬面值，其後則按該單元內各項資產賬面值之比例分配至該單元之其他資產。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乃直接於損益內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於其後出售之相關現金產生單元，釐定出售損益金額時會計入撥充資本之商譽應佔數額。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一家投資者可行使重大影響力的實體，但並非附屬公司或於合營企業的權益。重大影響力乃有權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經營決策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決策。

聯營公司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以權益會計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賬。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並於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集團在聯營公司所持投資的損失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公司的股權收益，集團將停止確認其所佔的進一步虧損。只有在集團負有法律或建設性責任以及代表聯營公司付款的情況下，才會確認就額外虧損。

於收購日期確認為收購成本超過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允淨值之數額將確認為商譽，被包含在投資之記賬金額中。

重新評估後，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允淨值超過收購成本之數額，將即時於損益賬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適用於釐定有否必要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虧損，如有必要，則將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測試有否減值。任何確認之減值虧損均屬於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倘其後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該減值虧損的撥回。

當某一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損益會按照本集團在相關聯營公司權益所佔份額予以抵銷。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是指由合營者根據合營企業安排共同建立，並對其經營活動建立聯合控制的獨立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的業績以及資產與負債使用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該等共同控制實體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如果集團在共同控制實體所持投資的損失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共同控制實體的股權收益(其中包括所有實質上形成集團在共同控制實體部分淨投資的長期收益)，集團將停止認購將繼續造成的損失。只有在集團負有法律或建設性責任以及代表共同控制實體付款的情況下，才會確認額外虧損。

於收購日期確認為收購成本超過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允淨值之數額將確認為商譽，包含在投資之賬面值中。

重新評估後，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允淨值超過收購成本之金額，將即時於損益賬中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適用於釐定有否必要確認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之減值虧損，如有必要，則將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測試有否減值。任何確認之減值虧損均屬於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倘其後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該減值虧損的撥回。

當某一集團實體與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進行交易時，損益會按照本集團在共同控制實體權益所佔份額予以抵銷。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公允價值計量，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商品及服務所應收的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貨品銷售收益於貨品付運及所有權已轉移時確認，屆時，下列所有條件須已達成：

- 本集團已將貨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家；
- 本集團對已售貨品不再具有通常與擁有權相關程度的持續管理參與權或實際控制權；
- 收入的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有關的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向本集團；及
- 就交易已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

服務收入在服務提供時即予確認。

來自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來自金融資產(不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額及實際適用利率按時間基準累算，實際利率即於最初確認時於金融資產預期可用年期內以預計將來現金收入準確折讓至資產賬面淨值的比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為生產或提供貨物或服務或行政用途之建築物，除在建工程及永久業權土地外，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在建工程與永久業權土地外)，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確認折舊，以撇銷相關項目的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永久業權土地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造以供生產或自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後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此等資產之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出售或停用該資產時產生之任何盈虧乃釐定為該項目之出售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之差額，並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約

凡租賃條款規定，將擁有租賃資產之大部份風險及報酬轉移予承租人，則歸類為融資租賃。其他一切租約被劃分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來自經營租約的租金收入乃於各租約的租期內按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付款乃於相關租約的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惟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租約資產消耗經濟利益之時間模式則作別論。

租賃土地及樓宇

倘租約包括土地及樓宇部份，則本集團根據對各部份的擁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予本集團的評估，獨立將各部份分類評估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非明顯兩個部份均為經營租約，在該情況下，整份租約分類為經營租約。具體而言，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項)乃按租賃土地部份及樓宇部份於租約開始時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價值比例於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分配。

倘能可靠分配租賃款項，作為經營租賃入賬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攤銷。

外幣

於編製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於交易日期之現行匯率換算為其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定值之貨幣項目乃按該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貨幣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所產生期間的溢利或虧損確認。

就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惟倘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除外，而在此情況下採用交易日之現行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權益內累計(匯兌儲備)。該等匯兌差額乃於海外業務售出之期間內於損益表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生產符合規定之資產(需於一段長時間方能達致其原定用途或出售者)而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會撥作為該等資產之部份成本，直至絕大部份資產已可作其原定用途或出售。從特定借貸待支付符合規定資產前所作出之短暫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乃從撥作為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一切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乃於本集團將有關補貼擬補償之有關成本確認為開支之期間系統地於損益內確認。政府補貼乃於有必要將有關補貼與其擬補償之有關成本配比期間系統地確認為收益。用以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虧損或給予本集團即時財政支持而並無將來相關費用之政府補貼，應於它們將可收取時之期間內在損益賬中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目前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目前應付稅項，乃根據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而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於其他年度課稅或可減稅額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可減稅額的損益表項目，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呈報溢利有所不同。本集團當前稅收負擔按照報告期間末頒佈或實質適用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源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的確認，並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計算。一般而言，所有應課稅的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倘若可能出現適用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應課稅溢利，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若因商譽產生暫時差額，或在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初步確認其他資產與負債而產生暫時差額，而該差額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與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被確認為因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而產生的時間性應稅差異(除非集團能夠控制該等時間性差異轉回而該等時間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有可能不轉回)。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之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期間末均會予以審查並削減至不可能再由足夠應課稅溢利來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倘負債可結算或資產可變現，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會按預期於期間內可應用之稅率以於報告期間末已施行或大部份施行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算。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稅務影響，可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末預期之方式以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其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為限，於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既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與國家退休福利計劃中的供款在其於僱員提供服務並有權享有供款時確認為費用。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具有有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價。具有有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按照其預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攤銷。(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由無形資產終止確認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照變賣淨收入與資產賬面價值的差異計量，且於終止確認資產當期在損益表中確認。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支出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僅在出現所有下列情況下，來自開發(或來自內部項目開發階段)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始予以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完成無形資產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意圖；
- 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如何帶來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期間所需開支的能力。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的首次確認金額為無形資產於初步符合上述確認準則日期起產生的開支總和。倘並無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可予確認，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扣減。

首次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量，與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基準相同。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以加權平均數法計算成本。

除金融資產及商譽以外之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見上文所述有關商譽及下文有關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

於報告期末，集團會對有形及無形資產(金融資產及商譽除外)的賬面值進行審查，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這些資產已發生減值虧損。倘顯示出現減值虧損，則會估計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之數目。如不可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元之可收回金額。倘能查明分配之合理和一致基準，則將公司資產分配給個別現金產生單元，或將彼等分配給最小組別之現金產生單元(能識別合理和一致之分配基準)。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除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以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及資產(並無調整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特定風險的評估。

如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小於其賬面值，則調低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的金額，並立即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

如果減值虧損隨後撥回，則該資產的賬面值會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值；但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時應確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立即確認為收入。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某一集團實體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按適用情況加入或扣自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因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引致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賬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的所有日常買賣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的時間內交收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在有關期間內所發生的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於初步確認時可準確透過金融資產的預計可用年期或(倘適用)在較短期間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在時點所支付或收取能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折算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收入以債務票據的實際利率確認，惟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利息收入計入其淨收益或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初步確認後，金融資產可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在以下情況下，一項金融資產可能會於最初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有關指定撤銷或大幅減低可能出現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之情況；
- 金融資產組成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的一部分，並根據本集團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允價值基準管理及評估其表現，而分類資料則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金融資產組成包含一種或以上內含衍生工具之合約其中部分，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將整份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算，其公允價值變動於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確認。損益中確認的淨損益包括金融資產的股息或所賺取利息。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為在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而具有固定或待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後的報告期末，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或並未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之非衍生工具。

於報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直至該金融資產被出售或被評為出現減值為止，屆時過往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之累計收益或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在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倘有可觀證據證明由於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之後有一個或多個事件發生，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存在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證券投資而言，該投資的公允價值顯著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則視為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者對方的重大財務困難；或
- 利息或本金支付的違約或拖欠；或
- 借款人可能宣告破產或財務重組；或
- 因財務困難，財務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價的金融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在金融資產原先實際利率折讓下的現值間的差額。

除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減少是通過計提壞賬準備外，所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減少是直接經由減值虧損導致。壞賬準備賬面值的變化於損益確認。當一項應收貿易賬款或其他應收賬款被認為不可收回，即從壞賬準備上核銷。期後追回以前核銷的款項，計入損益。

對於以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倘於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且此減少客觀上可關乎一個發生在減值虧損確認後的事件上，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通過損益撥回，直至減值撥回日的資產賬面值不超過減值不曾被確認情況下的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之損益撥回。倘公允價值於確認減值虧損後增加，則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就可供出售債務投資而言，倘投資公允價值增加，且能夠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聯繫，則減值虧損將於其後撥回。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按所訂立的合約安排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的定義而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權。

股權工具為證明本集團經扣除所有負債之後資產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在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指將金融負債於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屬於實際利率整體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算至初步確認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支出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借貸、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股權工具

本集團所發行的股權工具於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按已收所得款項入賬。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首次按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之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以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盈虧隨即於損益確認，除非衍生工具指定為對沖工具，在此情況下，於損益確認之時間乃視乎對沖關係性質而定。

終止確認

集團只會於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其轉讓金融資產並轉移絕大部分資產擁有權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讓亦不保留絕大部分擁有權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轉讓資產，則本集團按其持續參與程度確認資產及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轉讓金融資產絕大部分擁有權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須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亦須確認已收取所得款項涉及的有抵押借貸。

完全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到與可收到的代價及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的累計盈虧之間的差異將被計入損益。

金融負債將在相關合同所載義務移除、撤銷或到期時被終止確認。被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之間的差異將被計入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按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因獲得僱員提供服務而授予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參考購股權於授出當日的公允價值釐定，並於歸屬期間以直線法支銷，並於股權中作相應增加(購股權儲備)。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重新估計預期最終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於歸屬期間修訂原先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賬中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

行使購股權時，早前已確認之購股權儲備數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時仍未獲行使，早前已確認之購股權儲備數額將轉入其他儲備。

4.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末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在下一財政年度內有重大調整風險的有關將來主要假設及其他主要估計不明朗因素來源在下文討論。

物業、廠房及機器之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減值

本公司董事釐定本集團物業、廠房及機器之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該估計乃依據具有類似性質和功能的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剩餘價值及可用年期的過往經驗作出。此外，當若干發生事件或情況出現變化及汽車產品的技術革新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資產的賬面金額時，本公司董事會評估減值。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機器的賬面值約人民幣1,440,536,000元(扣除減值虧損人民幣11,449,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人民幣1,213,320,000元(扣除減值虧損人民幣11,449,000元))。

應收貸款之減值

倘有客觀憑證表明，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存疑，則會就應收貸款作出減值虧損。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現值兩者間的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之賬面值人民幣54,393,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0,408,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應收貸款仍可收回，並認為於各個報告期末並無出現減值。

4.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應收貿易賬款之估計減值

倘存在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的客觀證據時，本集團將考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值虧損的金額以資產賬面值與按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讓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較預期為少，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874,981,000元(扣除呆賬準備人民幣6,142,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815,678,000元(扣除呆賬準備人民幣3,617,000元))。

存貨準備

本集團管理層於報告期末檢討存貨的庫齡，並且就識別出的不再適用於生產或於市場上銷售的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作出準備。管理層主要根據最近期發票價格及現行市況估計該等項目的可變現淨值。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逐個產品基準進行存貨檢討並對陳舊項目作出準備。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賬面值為人民幣515,353,000元(扣除存貨準備人民幣15,361,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452,594,000元，扣除存貨準備人民幣13,165,000元)。

5.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之類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95,121	4,232,242
可供出售投資	157,481	173,638
衍生金融資產	14,993	15,999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462,613	952,928
衍生金融負債	1,103	—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貸款、可供出售投資、衍生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負債、借貸及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金融工具之詳情於各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的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之外幣風險主要來源於：

- (1) 本公司及數家附屬公司有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
- (2) 本集團旗下數家附屬公司均涉足外匯買賣，而該等附屬公司之若干應收貿易賬款及應付貿易賬款乃以外幣計值。
- (3) 本公司及數家附屬公司有以外幣計值的借貸。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主要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美元」)	450,816	267,961	388,288	582,278
歐元(「歐元」)	776	258	48,924	19,731
日圓(「日圓」)	219,039	195,422	23,445	13,326
港元(「港元」)	259,850	303	19,878	15,900
	930,481	463,944	480,535	631,235

本集團已經訂立若干外匯遠期合約以降低其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此敏感度分析詳述本集團就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增值及減值5%之敏感度。5%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就外幣風險作內部報告時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並代表管理層對可能合理出現之匯率變動所作出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包括(i)以外幣計值之未償還貨幣項目，並於年末按匯率5%之變動調整彼等之匯值；(ii)尚未履行的外匯遠期合約，並於年末按匯率5%之變動調整；及(iii)尚未到期的結構性期權合約，並於年末按匯率5%之變動調整。下文正數指倘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升值5%(二零一零年：5%)，稅後溢利之增加數額，而負數則顯示稅後溢利之下降數額。

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的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倘人民幣兌美元轉強	66,647	4,183
倘人民幣兌美元轉弱	(76,117)	(4,183)
倘人民幣兌歐元轉強	(4,222)	(851)
倘人民幣兌歐元轉弱	2,001	851
倘人民幣兌日圓轉強	8,399	7,956
倘人民幣兌日圓轉弱	(8,399)	(7,956)
倘人民幣兌港元轉強	10,304	(681)
倘人民幣兌港元轉弱	(10,304)	681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有關定息應收貸款及銀行借貸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見附註22及29)。

本集團亦就浮息銀行結餘、浮息已抵押銀行存款、浮息借貸及應收貸款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見附註22、27及29)。

本集團已訂立若干利率掉期以將其利率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利率風險詳情載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報告期末之浮息金融工具(包括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貸款及借貸)之利率風險而釐定。該分析在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還之結餘於整個年度仍未償還之情況下編製。向主要管理人員就利率風險作內部匯報時，使用浮息銀行結餘及浮息已抵押銀行存款10個基數點的增減和浮息應收貸款和借貸50個基數點的增減，而該等基數點代表管理層對合理可能出現之利率變動所作出之評估。

倘浮息銀行結餘及浮息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利率增/減10個基數點且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901,000元(二零一零年：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117,000元)。倘應收貸款和借貸利率增/減50個基數點且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423,000元(二零一零年：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176,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之浮息銀行結餘、應收貸款及借貸面臨利率風險所致。

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的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面臨股本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日期所面臨之股本價格風險釐定。倘各股本工具價格上漲5%，則投資重估儲備將增加人民幣6,89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622,000元)。倘各股本工具價格下跌5%，則投資重估儲備將降低相等金額，而本集團將考慮任何潛在減值影響。

管理層認為，年末之風險並不反映年內之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不代表固有價格風險。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臨之最大信貸風險乃源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報之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因其對手方未能履行承諾而將令本集團造成財務虧損。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委派專人負責決定信貸限額、信貸批准以及其他監控程序，採取跟進措施確保逾期債務得以償還。此外，本集團在報告期末檢討各項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對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的減值虧損。在此方面，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大部分對手方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有銀行或信譽良好的銀行。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集中於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十大客戶佔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約45%(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貸款來自本集團之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及一間聯營公司。

本集團之管理層為該等主要客戶與若干保險機構訂立數項信貸保險安排。本集團亦在各報告期末檢討個別共同控制實體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如有)計提之減值虧損已足夠。在此方面，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的地區分部具有集中信貸風險，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佔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74%(二零一零年：82%)。

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的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密切監察其經營業務所引致之現金狀況並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在管理層認為足以使本集團可全面應付其於可預見之未來到期之財務責任的水平。

下表詳列本集團之其餘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情況，乃根據協定還款期編製。表格基於本集團需支付之金融負債之最早結算日期非貼現現金流量而制訂。表格同時包括本息之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為浮動利率，則非貼現金額以報告期末的利率曲線得出。此外，下表詳述本集團衍生工具之流動資金分析。表格乃根據該等衍生工具計算之非貼現(流入)流出而編製。

流動資金表

	加權		三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三至六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 至一年內		總非貼現	
	平均利率 %	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至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	636,789	-	-	-	636,789	636,789
借貸	2.34	278,848	36,281	205,471	312,691	-	833,291	825,824
		278,848	673,070	205,471	312,691	-	1,470,080	1,462,613
衍生工具－總結算	-							
外匯遠期合約								
－流入		-	(19,522)	-	-	-	(19,522)	(19,522)
－流出		-	18,918	-	-	-	18,918	18,918
		-	(604)	-	-	-	(604)	(604)
衍生工具－結算淨額	-							
利率掉期								
－流出淨額		-	-	-	-	757	-	757

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的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表(續)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三至六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 至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人民幣千元	總非貼現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	545,478	-	-	-	545,478	545,478
借貸	2.36	200,765	33,772	150,547	24,731	-	409,815	407,450
		200,765	579,250	150,547	24,731	-	955,293	952,928
衍生工具—總結算								
	-							
外匯遠期合約								
- 流入		-	(80,538)	-	(20,282)	-	(100,820)	(100,820)
- 流出		-	79,472	-	19,868	-	99,340	99,340
		-	(1,066)	-	(414)	-	(1,480)	(1,480)

附帶按要求還款條款之銀行貸款在上述到期日分析計入「按要求償還」之時間範圍內。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貸款之非貼現本金額分別合計為人民幣243,210,000元及零元。計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後，董事相信銀行不可能行使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董事相信，該等銀行貸款將於報告日期後超過一年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分期償還。屆時，本金總額及利息現金流出量將為人民幣253,620,000元。

(c)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釐定如下：

附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且可在活躍的流通市場買賣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乃參考市場上報價而釐定。

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利用當前市場可觀察交易及類似工具交易商報價，根據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衍生工具除外)之公允價值乃根據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之公認定價模式釐定。

5. 金融工具(續)

(c) 公允價值(續)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記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允價值計量

下表提供於初步確認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分析，乃按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

- 第一級公允價值計量乃自己識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之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乃除納入第一級之報價外，自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自價格衍生)觀察之輸入數據得出。
-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乃計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無法觀察之輸入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得出。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資產	-	14,993	-	14,993
衍生金融負債	-	1,103	-	1,10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157,481	-	-	157,481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15,999	-	15,99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173,638	-	-	173,638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內，第一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換。

5. 金融工具(續)

(d)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能於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將利益相關者之回報最大化之同時亦可繼續持續經營。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自上一年度以來保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其中包括附註29所披露之借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除外（由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盈利組成）。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架構。作為審閱之一部分，董事考慮與各類別資本相關之資本成本及風險。根據董事之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以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6. 分部信息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各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信息乃主要關於按不同地區所交付貨品或所提供服務。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予呈報及經營分部載列之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的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人民幣千元	北美 人民幣千元	歐洲 人民幣千元	亞太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2,857,134	556,776	176,112	299,383	3,889,405
分部溢利	990,013	200,396	71,575	97,607	1,359,591
投資收入					73,712
其他未分配收入					139,621
未分配費用					(647,568)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利息					(15,673)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18,938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34,320
除稅前溢利					962,941
所得稅開支					(136,011)
本年度溢利					826,930

6. 分部信息(續)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人民幣千元	北美 人民幣千元	歐洲 人民幣千元	亞太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2,734,214	439,942	121,244	280,194	3,575,594
分部溢利	1,025,612	153,026	44,944	81,831	1,305,413
投資收入					39,451
其他未分配收入					114,642
未分配費用					(545,802)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利息					(7,069)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19,535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46,229
除稅前溢利					972,399
所得稅開支					(122,690)
本年度溢利					849,709

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調整與其銷售相關的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後，各分部所賺取的毛利。此乃就資源分配與表現評估為目的向董事會作報告之方式。

6. 分部信息(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表(經董事會審閱後)提供按客戶所在地區市場劃分的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分析，並不考慮貨物的來源：

分部資產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中國	678,124	8.7	683,697	10.1
亞太	68,253	0.9	50,642	0.8
北美	109,800	1.4	91,670	1.4
歐洲	49,605	0.6	39,140	0.6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	905,782	11.6	865,149	12.9
未分配資產	6,927,111	88.4	5,835,688	87.1
總資產	7,832,893	100.0	6,700,837	100.0

由於本集團的生產及採購位於中國，故董事會並無審閱分部負債。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負債的進一步分析。

主要產品收入

本集團的業務乃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車身零部件。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遍佈中國、美國、日本、泰國、德國及墨西哥。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的地區位置呈列。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814,282	1,491,990
其他國家	264,869	233,482
	2,079,151	1,725,472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6. 分部信息(續)

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總營業額10%或以上的客戶的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575,773	540,882

上述客戶位於中國。

7. 投資收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	68,041	34,314
應收貸款利息	1,930	1,385
上市股本證券股息	3,741	3,752
總投資收入	73,712	39,451

8.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74,671	45,449
服務及諮詢收入	27,677	13,099
銷售廢料及原材料	17,767	13,364
租金收入	4,612	4,260
其他	8,512	7,924
合計	133,239	84,096

附註： 該等金額指中國當地政府機關授予集團實體之多項獎勵補助，以獎勵在質量監控或環保方面表現良好或從事高科技產業及產品開發活動之集團實體。政府補助已獲中國當地政府機關批准並已收訖。

9. 其他利得與損失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淨額	(13,988)	(11,851)
呆壞賬準備	(3,013)	(2,02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附註15)	-	(7,4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670)	605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收益	20,104	19,85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之收益	3,949	30,031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的累計收益	-	1,330
合計	6,382	30,546

10.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稅項：		
香港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2,159	135,126
其他司法權區	100	253
已支付之源泉扣繳稅	2,057	1,113
	134,316	136,49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3,338)	(4,163)
遞延稅項(附註23)		
本年度	3,988	(9,983)
稅率變動應佔份額	1,045	344
	5,033	(9,639)
	136,011	122,690

兩個年度之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10. 所得稅開支(續)

依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有權獲享從第一個獲利年度起兩年免繳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減半的稅收優惠(「稅收優惠」)。此稅收優惠將於二零一二年到期。

根據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之通知(國發[2007]第39號)，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若干位於中國之集團實體有權享受下列稅項寬減：

- (1)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外商投資企業享有之外資企業所得稅豁免及減半優惠直至二零一二年的五年過渡期結束前仍適用。
- (2) 先前享有15%優惠稅率政策之實體在二零一二年完結的五年過渡期內逐步上調法定適用稅率至25%。
- (3)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位於中國西部地區指定省份並從事特定受鼓勵行業之實體仍享有15%優惠稅率。
- (4)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符合「高新科技企業」資格之實體仍將享有15%優惠稅率，但須每三年更新。

根據中國有關稅法及實施規例，預扣所得稅適用於應付「非居民企業」之投資者之利息及股息，而該等非居民企業於中國並無機構或營業地點，或其於中國設有機構或營業地點，但有關收入實際上與該機構或營業地點無關，惟以該等利息或股息乃源自中國境內為限。於此情況下，中國附屬公司分派予離岸集團實體之股息須繳納10%之源泉扣繳稅或較低之條約稅率。根據稅收條約，向香港居民公司作出分派應支付5%之源泉扣繳稅。因此，已按照預計中國實體將分派之股息作出源泉扣繳稅撥備。

遞延稅項結餘已作出調整，以反映預期將於資產獲變現或負債獲清償之各期間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他司法權區之其他相關稅務規定所應用之稅率。

10. 所得稅開支(續)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之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962,941		972,399	
按25%之適用所得稅稅率(二零一零年：25%)計算之稅項	240,735	25.0	243,100	25.0
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純利之稅務影響	(13,315)	(1.4)	(16,441)	(1.7)
不可就稅項扣減的開支之稅務影響	19,600	2.0	7,114	0.7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9,326	1.0	7,217	0.7
動用以前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3,537)	(0.4)	(2,153)	(0.2)
中國附屬公司獲授稅項豁免之影響	(105,090)	(10.9)	(118,719)	(12.1)
中國附屬公司溢利之源泉扣繳稅撥備	7,748	0.8	9,910	1.0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稅務影響	(27,138)	(2.8)	(15,165)	(1.6)
以不同稅率計值之遞延稅項	9,975	1.0	11,646	1.2
因適用稅率減少／增加而產生期初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減少	1,045	0.1	344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338)	(0.3)	(4,163)	(0.4)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及實際稅率	136,011	14.1	122,690	12.6

11.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自(計入)下列項目：		
已確認存貨成本(附註i)	2,526,801	2,268,156
董事薪酬(附註12)	10,410	3,304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2,398	14,385
其他員工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34,392	3,607
其他員工成本	458,444	340,549
員工總成本	525,644	361,845
減：已計入研發開支內的員工成本	(88,505)	(72,774)
	437,139	289,071
核數師酬金	5,258	5,03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3,183	110,262
減：已計入研發開支內的折舊	(9,437)	(7,285)
	113,746	102,97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包含在銷售成本、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內)	10,203	9,937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7,434	4,689
樓宇經營租賃租金	22,558	15,211
研發開支(附註ii)	209,377	182,845
租金收入	(6,884)	(9,682)
減：支出	2,272	5,422
	(4,612)	(4,260)

附註i：該金額包括存貨準備人民幣2,413,000元(二零一零年：撥回存貨準備人民幣3,222,000元)。

附註ii：該金額指為本集團在設計新模具或產品的研究階段產生的開支。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十一位(二零一零年：九位)董事的酬金呈列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其他酬金 以股份 支付之款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執行董事：					
秦榮華(「秦先生」)	-	-	-	-	-
石建輝	-	849	2,406	2	3,257
穆偉忠	-	308	1,205	2	1,515
趙鋒	-	738	1,205	6	1,949
川口清(附註i)	-	1,172	599	-	1,771
	-	3,067	5,415	10	8,492
非執行董事：					
夏目美喜雄	124	-	-	-	124
鄭豫	149	-	-	-	149
何東翰(附註ii)	76	-	1,197	-	1,273
	349	-	1,197	-	1,5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京	124	-	-	-	124
張立人	124	-	-	-	124
胡晃	124	-	-	-	124
	372	-	-	-	372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其他酬金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支付之款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執行董事：					
秦先生	-	-	-	-	-
石建輝	-	863	168	2	1,033
穆偉忠	-	581	126	2	709
趙鋒	-	749	126	6	881
	-	2,193	420	10	2,623
非執行董事：					
夏目美喜雄	131	-	-	-	131
鄭豫	157	-	-	-	157
	288	-	-	-	288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京	131	-	-	-	131
張立人	131	-	-	-	131
胡晁	131	-	-	-	131
	393	-	-	-	393

附註：

- i) 自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ii) 自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位董事放棄酬金人民幣600,000元(二零一零年：一位董事放棄酬金人民幣600,000元)。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b) 僱員酬金

於本年度內，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位董事(二零一零年：三位董事)，酬金詳情載於上文。其餘兩位(二零一零年：兩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如下：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支付之款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1,921	1,802	2	3,725
二零一零年	1,462	94	2	1,558

彼等酬金在下列範圍人數如下：

	二零一一年 僱員人數	二零一零年 僱員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	5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4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

13. 股息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每股0.266港元 (二零一零年：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每股0.219港元)	238,583	205,944

在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每股0.266港元(二零一零年：每股0.219港元)的末期股息，並已於其後派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已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每股0.271港元的末期股息，並須待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實行。

14.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787,318	811,172
	二零一一年 千股	二零一零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75,737	1,040,545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响：		
購股權	7,114	10,369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82,851	1,050,914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的配售及分別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行使的購股權作出調整。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		傢俬及設備	租賃		廠房及機器	在建工程	合計
	業權土地	樓宇		物業裝修	汽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41,478	480,195	77,880	14,681	21,489	682,287	93,140	1,411,150
匯兌調整	3,763	5,579	137	22	59	1,098	48	10,706
添置	6,232	26,410	25,812	6,934	2,235	73,525	104,733	245,881
出售	-	-	(705)	(2,488)	(1,398)	(3,214)	-	(7,805)
轉撥	-	19,495	3,407	2,271	-	48,869	(74,042)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473	531,679	106,531	21,420	22,385	802,565	123,879	1,659,932
匯兌調整	(1,760)	(5,311)	(1,034)	(34)	(87)	(5,931)	(178)	(14,335)
添置	208	5,422	16,219	6,324	4,755	98,828	235,177	366,933
出售	-	-	(3,444)	-	(362)	(5,629)	-	(9,435)
轉撥	-	70,122	1,842	3,381	922	77,579	(153,846)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921	601,912	120,114	31,091	27,613	967,412	205,032	2,003,095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72,210	31,327	6,319	14,379	204,520	4,047	332,802
匯兌調整	-	45	15	-	39	27	-	126
本年度撥備	-	24,728	15,477	2,802	2,517	64,738	-	110,262
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附註)	-	-	-	-	-	-	7,402	7,402
出售時撇銷	-	-	(665)	(77)	(1,208)	(2,030)	-	(3,98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6,983	46,154	9,044	15,727	267,255	11,449	446,612
匯兌調整	-	(208)	(126)	(1)	(32)	(354)	-	(721)
本年度撥備	-	25,390	16,394	4,384	2,391	74,624	-	123,183
出售時撇銷	-	-	(2,000)	-	(337)	(4,178)	-	(6,51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2,165	60,422	13,427	17,749	337,347	11,449	562,559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921	479,747	59,692	17,664	9,864	630,065	193,583	1,440,53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473	434,696	60,377	12,376	6,658	535,310	112,430	1,213,320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按照以下年利率採用直線法予以折舊：

永久業權土地	0%
樓宇	2.6%–5.8%
傢俬及設備	9%–18%
租賃物業裝修	18%
汽車	18%
廠房及機器	8%–9%

永久業權土地分別位於美國、墨西哥、日本及泰國。

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9,91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930,000元)之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以為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附註：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管理層之最佳估計，確認有關賬面值超出可回收金額之若干設備之減值虧損為人民幣7,402,000元。自管理層之估計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須予考慮之新增減值虧損。

16.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租賃款項	414,188	313,394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8,253	6,708
非流動資產	405,935	306,686
	414,188	313,394

預付租賃款項中包括賬面值人民幣42,317,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29,236,000元)之中國土地使用權，有關的土地使用權證尚未取得。本集團正在取得土地使用權證。

賬面值指就位於中國為期50年或權利剩餘期間(倘較短)的中期土地使用權的預付租金。

17. 商譽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及賬面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76	15,276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有的商譽乃因於二零零六年收購附屬公司嘉興敏榮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嘉興敏榮」)及於二零零七年收購嘉興敏榮剩餘權益所產生。於截至二零零七年止年度，嘉興敏榮成為本集團一間主要附屬公司的分支機構。

商譽的減值測試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嘉興敏榮的汽車零部件製造業務的現金產生單元的商譽賬面值為人民幣15,276,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5,276,000元)。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係按照管理層對未來五年期間獲准財務預算的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按每年20.06%(二零一零年：19.50%)的貼現率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五年後之現金流量以零增長率推斷。此增長率乃基於有關行業增長預測，且並無超過有關行業之平均長期增長率。

現金產生單元於財務預算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乃基於合理的毛利預計，並考慮預算期間原材料價格的上漲。管理層認為在計算可收回金額時作出之關鍵假設出現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引起此等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可收回總額。

18. 其他無形資產

	專利 人民幣千元	專業技術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621	49,499	51,120
添置	–	11,466	11,46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1	60,965	62,586
添置	–	24,327	24,327
出售	–	(1,256)	(1,25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1	84,036	85,657
攤銷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621	31,369	32,990
本年度支出	–	9,937	9,93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1	41,306	42,927
本年度支出	–	10,203	10,20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1	51,509	53,130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527	32,52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659	19,659

上述所載其他無形資產可使用年期有限，該等資產於有關年期內攤銷。專利及專業技術的攤銷期均為三至十年。

19.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78,150	78,150
分佔收購後溢利(虧損)(扣除已收股息)	3,764	(15,174)
匯兌差額	(4,995)	(3,399)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76,919	59,577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共同控制實體持有權益：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所在國家	本集團應佔權益比例		實收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	二零一零年 %		
Plastic Trim International, Inc. (「PTI」)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	49.82	49.82	16,700,000美元	製造注塑及押出工藝 的汽車零部件
嘉興敏德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	49	49	5,000,000美元	製造汽車零部件

用權益法計算的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的財務資料概要呈列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10,746	177,377
非流動資產	123,033	130,306
流動負債	156,246	173,586
非流動負債	22,407	14,273
資產淨值	155,126	119,824
本集團分佔資產淨值	76,919	59,577
收入	525,173	411,364
開支	35,506	35,845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38,468	39,624
本集團分佔本年度溢利	18,938	19,535

2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53,444	47,379
分佔收購後溢利(扣除已收股息)	54,514	63,575
分佔資產淨值	107,958	110,954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聯營公司持有權益：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所在國家	本集團應佔權益比例		實收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寧波東海敏孚汽車部件 有限公司	中國	48%	48%	4,800,000美元	製造汽車零部件
廣州東海敏孚汽車部件 有限公司	中國	49%	49%	8,000,000美元	製造汽車零部件
嘉興豐實福祉汽車部件 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35%	不適用	1,000,000美元	汽車零部件的批發、 銷售代理和進出口 業務，以及相關產品 的技術諮詢、安裝及 維護服務
武漢三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附註)	中國	30%	不適用	2,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汽車的 排汽系統

附註：於二零一一年新成立

2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329,310	320,195
總負債	100,606	91,214
資產淨值	228,704	228,981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107,958	110,954
營業額	340,832	355,482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70,492	95,342
本年度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34,320	46,229

21.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包括：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投資：		
— 於中國上市股本證券	157,481	173,638

22. 應收貸款

	到期日	實際利率	賬面值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固定利率貸款	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一年六月六日 (附註a及b)	美國最優惠利率減0.5厘／0.5厘	26,762	27,621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浮動利率貸款	發出書面通知後五個營業日 (附註c及d)	美國最優惠利率減0.5厘	15,520	29,69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的固定利率貸款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 (附註e)	3.36厘~3.37厘／3.37厘	12,111	3,094
			54,393	60,408

	賬面值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即期	38,873	30,715
非即期	15,520	29,693
	54,393	60,408

附註：

- 該金額包括應收利息約人民幣551,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0,000元)。
-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及共同控制實體協定將到期日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六日延長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 該金額中包括應收利息約人民幣398,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53,000元)。
- 根據貸款協議，提供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貸款並無固定到期日。該筆款項將於本集團提前五日發出還款要求後予以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本集團將不會要求還款，故該筆貸款乃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列作非流動資產。
- 該金額包括應收利息約人民幣27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000元)。

22. 應收貸款(續)

並無按各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列值之本集團應收貸款如下：

原幣	日圓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1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94

23.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年度內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及其變動情況：

遞延稅項資產：

	呆賬準備 人民幣千元	存貨準備 人民幣千元	集團內 公司間交易 的未變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開支 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86	2,267	11,698	506	-	14,557
計入(扣除自)損益	370	(485)	7,868	11,557	-	19,310
稅率變動的影響	-	-	(344)	-	-	(344)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56	1,782	19,222	12,063	-	33,523
計入損益	174	404	2,144	2,877	-	5,599
計入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1,148	1,148
稅率變動的影響	-	-	(1,045)	-	-	(1,045)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30	2,186	20,321	14,940	1,148	39,225

23.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收入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收購預付 租賃款項的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未分派 股息的源泉 扣繳稅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463)	(1,311)	(8,393)	–	(11,167)
(扣除自)計入損益	(560)	30	(8,797)	–	(9,327)
計入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1,756)	(1,75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3)	(1,281)	(17,190)	(1,756)	(22,250)
(扣除自)計入損益	(3,926)	30	(5,691)	–	(9,587)
扣除自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871	87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49)	(1,251)	(22,881)	(885)	(30,966)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仍有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68,8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5,600,000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難以估計日後溢利的來源，因此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為數人民幣300,000元(二零一零年：無)的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一二年到期，為數人民幣6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00,000元)的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一三年到期，為數人民幣1,7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5,800,000元)的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一四年到期，為數人民幣28,9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8,900,000元)的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一五年到期，及為數人民幣37,300,000元(二零一零年：無)的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一六年到期。

依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需就中國境內附屬公司所賺取之溢利而派發的股息繳納源泉扣繳稅。鑑於本集團得以控制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且該等暫時差額在可預見之未來可能不會撥回，故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對與中國附屬公司約計人民幣1,992,366,000元的保留溢利(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472,784,000元)相關的若干暫時差額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於報告期末，並無其他未確認可抵扣暫時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存貨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76,389	160,791
在製品	103,182	72,771
製成品	113,361	96,681
模具	122,421	122,351
	515,353	452,594

年內，計提存貨準備人民幣2,413,000元(二零一零年：撥回存貨準備人民幣3,222,000元)已於本年度確認並計入銷售成本。

2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 聯營公司	9,985	13,534
— 共同控制實體	28,844	31,143
—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35,365	30,643
— 第三方	806,929	743,975
減：呆賬準備	(6,142)	(3,617)
	874,981	815,678
應收票據	30,801	49,471
	905,782	865,149
其他應收款項	41,491	23,172
減：呆賬準備	(289)	(550)
	946,984	887,771
預付款項	103,527	58,903
可抵扣增值稅	19,789	1,758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可退還保證金	40,000	41,057
應收聯營公司的股息	19,332	17,084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的股息	5,234	5,234
	1,134,866	1,011,807

2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自交付貨品及客戶接收貨品當日起60日至9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準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90日	875,705	842,015
91至180日	22,979	13,809
181至365日	6,635	9,020
超過1年	463	305
	905,782	865,149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採用內部信貸評分系統評估潛在客戶之信用質量及釐定客戶信用額度上限。給予客戶之信貸上限及評分每年審核一次。根據內部信貸評分系統，96%(二零一零年：97%)擁有較高信貸評分等級的應收貿易賬款既無過期亦無減值。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結餘中包括於報告日期末已過期的應收款項賬面總額為人民幣36,67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8,848,000元)。然而，本公司董事已在有關客戶的信貸質量方面進行考慮，並認為本集團毋須作出減值虧損撥備。該等應收款項的平均賬齡為135天(二零一零年：173天)。

已逾期但未出現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90日	12,503	5,869
91至180日	17,073	13,269
181至365日	6,635	9,209
1至2年	463	501
	36,674	28,848

本集團對所有超過兩年的應收款項全額計提撥備，因為過往經驗表明逾期超過兩年的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

2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呆賬準備變動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	4,167	3,007
已確認的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3,013	2,025
不可收回而撇銷之金額	(749)	(865)
十二月三十一日	6,431	4,167

呆賬準備包括就賬面總值人民幣30,89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0,179,000元)之個別部分減值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對手方已進行清盤或陷入嚴重財政困難)已確認減值為數人民幣3,013,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025,000元)。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載列如下：

原幣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日圓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2,549	2,608	25,691	4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2,542	2,695	13,979	822

26. 衍生金融資產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資產		
外匯遠期合約(a)	12,894	15,179
結構性期權合約(b)	2,099	820
	14,993	15,999
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遠期合約(a)	346	—
利率掉期(c)	757	—
	1,103	—

26. 衍生金融資產(續)

(a) 外匯遠期合約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下列尚未到期的外匯遠期合約，以減低其外幣風險。

該等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衍生工具 — 每月作淨結算		
沽出227,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九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	1美元兌人民幣6.3600元至 1美元兌人民幣6.7000元
沽出200,000歐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九日	1歐元兌1.4482美元
衍生工具 — 每月作全額結算		
沽出3,000,000美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三日和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1美元兌人民幣6.5020元和 1美元兌人民幣6.5100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衍生工具 — 每月作淨結算		
沽出49,0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二年六月七日	1美元兌人民幣6.7000元至 1美元兌人民幣6.8000元
沽出1,200,000歐元	二零一一年二月八日至 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	1歐元兌1.4073美元至 1歐元兌1.4112美元
買入3,0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1歐元兌6.6270美元
衍生工具 — 每月作全額結算		
沽出15,000,000美元	二零一一年一月六日至 二零一一年九月六日	1美元兌人民幣6.7370元至 1美元兌人民幣6.8000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金融資產人民幣12,89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 15,179,000元)以及衍生金融負債人民幣346,000元(二零一零年：無)已根據上述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允價值確認。上述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允價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按可觀察當前市場交易的價格，以及類似工具交易商報價進行折算現金流量分析為基準進行計量。

26. 衍生金融資產(續)

(b) 結構性期權合約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下列尚未到期的結構性期權合約。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關歐元兌美元之結構性期權合約之交易日為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而每月到期日介乎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四日之間。結構性期權合約嵌入的期權：

- (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處於或低於1.295，則期權將告終止；
- (i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高於1.295及低於1.48，則本公司須按1.48之匯率沽出250,000歐元；
- (ii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處於或高於1.48，則本公司須按1.48之匯率沽出500,000歐元。

有關美元兌人民幣之結構性期權合約之交易日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四日，而每月到期日介乎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之間。結構性期權合約嵌入的期權：

- (i) 於各月到期日，倘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低於6.20之觸及抵銷率，則期權將告終止；
- (ii) 於各月到期日，倘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處於或高於6.20之觸及抵銷率但低於6.48之行使價，則本公司將從結構性期權錄得收益，收益按(6.48減匯率)乘以3,000,000美元除以匯率計算；
- (iii) 於各月到期日，倘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處於或高於6.48，則本公司將從結構性期權錄得虧損，虧損按(匯率減6.48)乘以4,500,000美元除以匯率計算。

有關美元兌人民幣之其他結構性期權合約之交易日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四日，而每月到期日介乎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之間。結構性期權合約嵌入的期權：

- (i) 於各月到期日，倘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低於6.225之觸及抵銷率，則期權將告終止；
- (ii) 於各月到期日，倘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處於或高於6.225之觸及抵銷率及低於6.5之行使價，則本公司將從結構性期權錄得收益，收益按(6.5減匯率)乘以2,000,000美元除以匯率計算；
- (iii) 於各月到期日，倘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處於或高於6.5，則本公司將從結構性期權錄得虧損，虧損按(匯率減6.5)乘以3,000,000美元除以匯率計算。

26. 衍生金融資產(續)

(b) 結構性期權合約(續)

有關歐元兌美元之結構性期權合約之交易日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而每月到期日介乎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二年十月四日之間。結構性期權合約嵌入的期權：

- (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低於1.25，則期權將告終止；
- (i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處於或高於1.25及低於1.45，則本公司須按1.45之匯率沽出300,000歐元；
- (ii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處於或高於1.45，則本公司須按1.45之匯率沽出600,000歐元。

有關歐元兌美元之結構性期權合約之交易日為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八日，而每月到期日介乎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二日之間。結構性期權合約嵌入的期權：

- (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處於或低於1.278，則期權將告終止；
- (i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高於1.278及低於1.453，則本公司須按1.453之匯率沽出250,000歐元；
- (ii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處於或高於1.453，則本公司須按1.453之匯率沽出500,000歐元。

有關歐元兌美元之結構性期權合約之交易日為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而每月到期日介乎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之間。結構性期權合約嵌入的期權：

- (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處於或低於1.322，則期權將告終止；
- (i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高於1.322及低於1.500，則本公司須按1.500之匯率沽出250,000歐元；
- (ii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處於或高於1.500，則本公司須按1.500之匯率沽出500,000歐元。

26. 衍生金融資產(續)

(b) 結構性期權合約(續)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關歐元兌美元之結構性期權合約之交易日為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而每月到期日介乎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二日之間。結構性期權合約嵌入的期權：

- (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處於或低於1.26，則期權將告終止；
- (i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高於1.26及低於1.45，則本公司須按1.45之匯率沽出250,000歐元；
- (ii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處於或高於1.45，則本公司須按1.45之匯率沽出500,000歐元。

有關美元兌人民幣之結構性期權合約之交易日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而每月到期日介乎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九日之間。結構性期權合約嵌入的期權：

- (i) 於各月到期日，倘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處於或低於介乎6.69至6.61的觸及抵銷率，則期權將告終止；
- (ii) 於各月到期日，倘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高於觸及抵銷率及低於6.82，則本公司將從結構性期權錄得收益，收益按(6.82減匯率)乘以2,000,000美元除以匯率計算；
- (iii) 於各月到期日，倘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處於或高於6.82，則本公司將從結構性期權錄得虧損，虧損按(匯率減6.82)乘以4,000,000美元除以匯率計算。

有關歐元兌美元之目標贖回期權合約之交易日為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而每月到期日介乎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之間。結構性期權合約嵌入的期權：

- (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低於1.31，則本公司將按1.31之匯率沽出250,000歐元；
- (ii) 於各月到期日，倘歐元兌美元之匯率處於或高於1.31，則本公司將按1.31之匯率沽出500,000歐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金融資產人民幣2,099,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820,000元)已予確認。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結構性期權合約的公允價值乃使用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及二項式模式釐定。

26. 衍生金融資產(續)

(c) 利率掉期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尚未行使的利率掉期，以減低其利率風險。

該等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金額	到期日	掉期
衍生工具－淨結算		
30,000,000美元	二零一四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一四年八月五日 期間按季度	就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而言，由0.79%至1.0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金融負債人民幣757,000元已按上述利率掉期的公允價值確認。上述利率掉期之公允價值乃按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之現值計量，並根據按所報利率計算得出之適用收益曲線貼現。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尚未行使之利率掉期。

27. 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計息銀行結餘按市場利率介乎零至3.5%之年利率(二零一零年：零至2.50%)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固定年利率為零至0.5%(二零一零年：零至0.36%)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償還相關銀行借貸時解除。

已抵押銀行存款為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授予本集團有關購買製造物料之短期銀行融資之存款，因此該等款項被分類為流動資產。

以相關集團實體的非功能性貨幣計值的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及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載列如下：

原幣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日圓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5,739	19,833	23,233	8,72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9,736	15,078	5,752	10,631

28.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 聯營公司	3,925	5,032
— 共同控制實體	11,961	26,942
—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25,298	21,533
— 第三方	342,070	280,042
	383,254	333,549
應付工資及福利款項	70,182	62,862
客戶墊付	19,906	27,36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代價	42,002	25,215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11,091
應付技術支持服務費	34,157	29,002
應付運費及公共事業費用	26,491	27,192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營銷及行政服務費用	14,000	5,669
其他	66,703	50,898
	656,695	572,844

購買商品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90日	373,568	323,332
91至180日	5,623	7,241
181至365日	1,942	794
1至2年	563	1,647
超過2年	1,558	535
	383,254	333,549

28.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性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載列如下：

原幣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日圓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461	25,758	776	16,64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604	19,452	258	303

29. 借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820,846	383,327
其他貸款(附註i)	4,978	24,123
	825,824	407,450
有抵押(附註ii)	35,638	44,543
無抵押	790,186	362,907
	825,824	407,450
定息借貸	7,545	51,780
浮息借貸	818,279	355,670
	825,824	407,450

29. 借貸(續)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的賬面值：		
按要求或一年內償還	582,614	407,450
無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惟具有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 之銀行貸款賬面值(列為流動負債)	243,210	-
	825,824	407,450

附註：

- (i) 該金額為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透過銀行授出之貸款。
- (ii) 該金額由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

本集團的浮息借貸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計息。每一個月、三個月或一年重定利率。

本集團的借貸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定息借貸	5.2%	1.35%至3.88%
浮息借貸	1.52%至5.06%	1.41%至4.94%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的非功能性貨幣計值的借貸載列如下：

原幣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日圓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4,355	193,281	243,21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7,357	175,970	-

30. 本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一年 千股	二零一零年 千股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已授權				
年初及年末	5,000,000	5,000,000	500,000	500,000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一年 千股	二零一零年 千股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年初	1,073,850	965,556	108,904	99,385
根據一般授權透過私人配售發行股份	-	97,000	-	8,530
行使購股權	2,797	11,294	235	989
年末	1,076,647	1,073,850	109,139	108,904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已作出連串安排，以向獨立私人投資者私人配售本公司97,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價格為每股12.25港元，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收市價折讓約8%。

該等新股份乃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發行，在各方面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31. 重大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其中一間實體向非控股股東宣派股息約人民幣10,439,000元，有關金額已由非控股股東再投資為該集團實體的實繳資本。

32. 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租賃樓宇，於下列期間須支付日後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013	3,28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0	108
	3,083	3,392

經營租約款項為本集團應付部分物業的租金。租賃年期經磋商後定為1至5年，並議定期內租金。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將其部分樓宇以經營租約的方式出租。本年度的物業租金收入為人民幣4,612,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260,000元)。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承租人就下列日後最低租金達成契約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542	3,462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8	6,906
五年後	25	6,189
	1,625	16,557

33. 承擔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而尚未於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之資本開支：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07,448	95,142

34.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交易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三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其主要目的是向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並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屆滿。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且仍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為50,778,000股（二零一零年：14,650,000股），佔本公司於報告期末已發行股份之4.7%（二零一零年：1.4%）。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目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之情況下，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0%。然而，因行使根據該計劃以及本公司所採用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時，可以發行之股份數目總數累計最高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於任何一年內向任何人士授出及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之情況下，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之購股權須事先獲得本公司之股東批准，方可實行。

承授人須於支付每份購股權1.00港元後於授出日期起28日內接納獲授之購股權。就於二零零八年授出之購股權而言，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50%可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後予以行使，而剩餘50%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後予以行使。行使價為5.34港元，乃依照授出購股權之日前之營業日聯交所之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本公司股份之平均收市價釐定。就二零一一年授出的購股權而言，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後，可行使授出購股權總數之30%；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後，可行使授出購股權總數之30%；而餘下40%之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一日以後行使。行使價為10.89港元，乃依照授出購股權之日前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釐定。

特定購股權類別詳情如下：

購股權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於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之公允價值 港元
2007A	01/02/07	01/02/07至31/01/08	01/02/08至12/11/10	6.31	0.97
2007B	01/02/07	01/02/07至31/01/09	01/02/09至12/11/10	6.31	1.26
2008A	04/07/08	04/07/08至31/01/10	01/02/10至12/11/13	5.34	0.76
2008B	04/07/08	04/07/08至31/01/11	01/02/11至12/11/13	5.34	0.96
2011A	10/06/11	10/06/11至31/01/12	01/02/12至12/11/16	10.89	2.99
2011B	10/06/11	10/06/11至31/01/13	01/02/13至12/11/16	10.89	3.38
2011C	10/06/11	10/06/11至31/01/14	01/02/14至12/11/16	10.89	3.69

34.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交易(續)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僱員及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情況：

購股權類別	於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沒收	年內已到期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2008A	5,045,000	-	(1,428,500)	(37,500)	-	3,579,000
2008B	9,605,000	-	(1,368,500)	(37,500)	-	8,199,000
2011A	-	11,700,000	-	-	-	11,700,000
2011B	-	11,700,000	-	-	-	11,700,000
2011C	-	15,600,000	-	-	-	15,600,000
	14,650,000	39,000,000	(2,797,000)	(75,000)	-	50,778,000
可於年末行使						11,778,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5.34港元	10.89港元	5.34港元	5.34港元	-	9.60港元

購股權類別	於二零一零年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沒收	年內已到期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2007A	3,367,000	-	(3,367,000)	-	-	-
2007B	3,367,000	-	(3,367,000)	-	-	-
2008A	9,630,000	-	(4,560,000)	(25,000)	-	5,045,000
2008B	9,630,000	-	-	(25,000)	-	9,605,000
	25,994,000	-	(11,294,000)	(50,000)	-	14,650,000
可於年末行使						5,045,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5.59港元	-	5.92港元	5.34港元	-	5.34港元

就年內已行使之購股權而言，於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為12.09港元(二零一零年：13.11港元)。

34.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交易(續)

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2011A、2011B及2011C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估計公允價值為132,115,000港元。下列假設用作計算購股權之公允價值：

	購股權類別		
	2011A	2011B	2011C
授出日期股價	10.70港元	10.70港元	10.70港元
行使價	10.89港元	10.89港元	10.89港元
預期波幅	46%	46%	46%
購股權年期	5.43年	5.43年	5.43年
歸屬期	0.65年	1.65年	2.65年
無風險利率	1.38%	1.38%	1.38%
預期股息率	2.60%	2.60%	2.60%
提早行使倍數	2	2	2

2008A及2008B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估計公允價值為17,888,000港元(2007A和2007B：23,192,000港元)。該模式的輸入數據如下：

	購股權類別			
	2008A	2008B	2007A	2007B
授出日期股價	5.09港元	5.09港元	6.31港元	6.31港元
行使價	5.34港元	5.34港元	6.31港元	6.31港元
預期波幅	34.4%	34.1%	31.1%	30.3%
預期年期	1.75年	2.80年	1.40年	2.52年
無風險利率	2.43%	2.86%	3.99%	3.95%
預期股息率	2.95%	2.95%	2.06%	2.06%

2011A、2011B及2011C購股權的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過去5.53年股價之歷史波幅釐定。2008A及2008B購股權乃根據同行業各實體之股價於過往1.75及2.80年之歷史波幅釐定。根據管理層之最佳估計，模式中之預計年期已因應購股權之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等考慮因素之影響而有所調整。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所授出之購股權確認總開支為人民幣41,00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027,000元)。

於估計2008A、2008B、2007A及2007B購股權之公允價值時採用了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在計算購股權之公允價值時所使用之變數及假設乃基於董事之最佳估計。購股權價值隨著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而變化。

2011A、2011B及2011C購股權之公允價值乃使用二項式模式估計。計算購股權之公允價值所用之變數及假設乃基於董事之最佳估計。變數及假設之變動或會導致購股權之公允價值產生變動。

35.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設立並由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工資的若干比例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應付該項福利所需。本集團就有關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自損益中扣除之總成本人民幣22,408,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4,395,000元)為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已向退休福利計劃支付之供款。

36. 關聯人士交易及關連交易

除附註22、附註25、附註28、附註29及附註34披露者外，於年內，本集團與有關聯／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與有關聯／關連人士的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共同控制實體 (本公司擁有其49%股權)	銷售製成品	22,558	18,999
	銷售原材料及模具	4,336	365
	採購原材料	89,748	84,466
	購買製成品	73,742	58,59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628	—
	物業租金收入	2,361	2,345
	測試服務收入	129	272
	測試服務費用	—	59
共同控制實體 (本公司擁有其49.82%股權)	銷售製成品	91,201	51,812
	銷售模具	12,966	5,644
	購買原材料	—	10,376
	諮詢服務收入	11,492	9,154
	物業租金收入	—	310
	利息收入	1,562	1,379
	物業租金費用	7,752	1,680
聯營公司 (本公司擁有其48%及49%股權)	銷售製成品	70,185	66,520
	銷售原材料及模具	9,471	15,580
	購買原材料及模具	28,256	23,408
	物業租金收入	1,327	1,231
	測試服務費用	254	678
	技術支持服務費	—	190
	諮詢服務收入	329	412
	利息收入	368	—
聯營公司 (本公司擁有其30%股權)	銷售模具	9,572	—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銷售製成品及模具	208,568	204,253
	購買原材料和模具	99,221	85,467
	技術支持服務費	20,865	24,559
	購買無形資產	3,773	8,531
	購買設備	—	308
	利息支出	544	1,007

36. 關聯人士交易及關連交易(續)

上述交易亦包含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以*表示)。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年內薪酬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6,212	5,566
僱用後福利	18	17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9,619	891
	15,849	6,474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考慮到個別表現及市場趨勢後決定。

37. 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之附屬公司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國家／註冊地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Wealthfield Holdings Limited(附註i)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Cheerplan Holdings Limited(附註i)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Decade Industr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Forecast Industr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Mindwa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Sinoone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Franshok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Enboma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46,000,000美元	投資控股

37.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成立國家/註冊地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Magic Figur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Constant Gai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明拓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司諾(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時銘(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睿途(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展圖(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泰琳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福州信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050,000美元	製造、加工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重慶長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4,2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廣州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合資企業	70%	70%	5,350,000美元	製造、加工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海南精瑞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3,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37.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成立國家／註冊地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嘉興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43,51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寧波國鴻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4,8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寧波信泰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27,34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天津信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企業	80%	80%	2,53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廣州敏瑞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6,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武漢敏惠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9,5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嘉興敏勝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7,7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上海亞昊汽車產品設計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600,000美元	設計汽車內、外部裝飾件
重慶敏特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5,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展圖(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57,000,000美元	投資控股
嘉興興禾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8,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37.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成立國家/註冊地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寧波敏禾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3,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長春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中外合資企業	55%	55%	5,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Minth North America, Inc.	美國	100%	100%	15,940,000美元	研究及市場開發
煙臺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2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嘉興敏實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25,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銘仕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4,000,000港元	進出口貿易、物流、技術進口及投資控股
寧波敏實汽車零部件技術研發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26,5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進出口沖壓鋼模及提供相關諮詢服務
嘉興信元精密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4,000,000美元	設計及製造模具
嘉興敏橋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合資企業	65%	65%	8,000,000美元	製造汽車部件
Minth Japan株式會社	日本	100%	100%	95,000,000日圓	作為銷售車身零部件及採購原材料的代理

37.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成立國家／註冊地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Minth AAPICO (Thailand) Co., Ltd.	泰國	60%	60%	178,500,000泰銖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Minth Financial Limited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記賬代理
寧波泰甬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32,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嘉興思途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8,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嘉興國威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2,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嘉興敏凱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50,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寧波市泰銳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人民幣5,000,000元	批發汽車零部件原材料
Minth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	100%	100%	153,536,790比索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Minth GmbH	德國	100%	100%	500,000歐元	客戶服務及市場開發
廣州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30,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煙臺和瑞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0,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 零部件

37.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成立國家/註冊地	本集團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江蘇和興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33,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 福祉車·開發 新能源汽車
淮安和泰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20,000,000美元	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及汽車動力電池
淮安和通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12,000,000美元	製造、開發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及汽車驅動電機
淮安和正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500,000美元	管理諮詢
淮安和裕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500,000美元	管理諮詢
武漢和盛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100%	27,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 車身零部件
武漢敏島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附註ii及iii)	中國外商合資企業	50%	不適用	4,7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 車身零部件
嘉興和鑫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附註ii)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不適用	1,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及銷售汽車驅動橋
淮安和欣日資工業園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不適用	人民幣76,200,000元	管理諮詢
武漢東海敏實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附註ii及iii)	中國外商合資企業	50%	不適用	5,000,000美元	設計、製造、開發及銷售 車身零部件
Minth International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Limited (附註ii)	澳門	100%	不適用	100,000澳門元	投資控股
柳州敏瑞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附註ii)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	不適用	人民幣7,000,000元	設計、開發及銷售車身零部件

37. 附屬公司(續)

附註i 直接由本公司持有，上表所列所有其他權益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附註ii 於二零一一年新成立。

附註iii 通過相關附屬公司的股東協議及公司章程細則所載的條款，本集團透過其於對該等實體擁有控制權的相關監管機關大會上之大多數投票權，而擁有該等實體的控制權。

以上附屬公司於年內或年末均未發行任何債券。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

於報告期間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包括：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附屬公司的非上市投資	3,864,345	3,640,624
傢俬及設備	462	530
衍生金融資產	9,090	14,013
銀行結餘及現金	69,774	11,092
其他流動資產	411	802
總資產	3,944,082	3,667,061
應付附屬公司金額	688,143	629,295
借貸	743,843	207,357
其他應付款項	2,943	373
總負債	1,434,959	837,025
淨資產	2,509,123	2,830,036
股本	109,139	108,904
儲備	2,399,984	2,721,132
總權益	2,509,123	2,830,036

39.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Korea Fuel-Tech Corporation及李忠求先生訂立一份協議，以人民幣130,050,000元作為總代價，有條件收購可附特(北京)有限責任公司合計45%之股權。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三日，各方協商一致，同意終止股權收購協議。根據上述協議產生的所有權利和義務將同時終止。